

## 臺灣虎姑婆故事之深層結構—— 以自然與文化二元對立觀之

簡齊儒\*

### 摘 要

虎姑婆是臺灣流傳最廣的「關鍵民間故事」，係屬 333C【老虎外婆】類型，人獸合體的虎姑婆形象，乃由大陸閩越原鄉地移植而來。然臺灣不產虎的外在地理條件，虎姑婆竟成為民眾偏好精怪之集體記憶典型，大人們習於複沓講述此一想像獸魔，俾使虎姑婆成為孩童共同懼怕的箭垛型精怪。

本文借用法國人類學家李維斯陀神話學理論，從故事之深層結構，試圖尋找虎姑婆不斷傳唱之文化意蘊，發覺虎姑婆敘事底層蘊藏了人類共向心靈結構「自然／文化」二元對立之矛盾，故事情節亦折射此一衝突與協調：

|                    |                     |
|--------------------|---------------------|
| （事件 A：虎姑婆入侵）／獸的文明化 | 獸（自然）：生食、裸身、夜、老蠻、血腥 |
| （事件 B：孩子始反擊）／人的自然化 | 人（文化）：熟食、衣飾、晝、稚智、文明 |

虎姑婆故事呈現的「自然／文化」二元對立並非涇渭分明，而有互滲、辯證、流動傾向：在虎姑婆入侵的情節裡，野獸突破獸性，企圖破除「人獸對立」，展示「文明化」種種努力。而於孩子反擊情節，小主角爬上大樹，最後變成月亮，透露人類不能倚靠文化優勢，得漸漸往「自然化」靠攏，方得以求生。本文探查臺灣虎姑婆故事底層潛存的民俗心理，以及故事不斷傳敘的緣由，探索隱蔽於民間敘事背後的文化象徵，提供民間文學研究學界另一扇多元詮釋的補遺。

\* 國立臺東大學華語文學系助理教授。

關鍵詞：虎姑婆、二元對立、生食／熟食、裸身／衣飾、自然化／文明化

# The Research for Structural Analysis and Folk Investigation of Taiwan's Grandaunt Tiger Story

Chien Chi-Ru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National Taitung University

## Abstract

Grandaunt Tiger is the most widespread key folktale in Taiwan and it belongs to the 333C type of AT categories. The image combination of man and animal comes from the oral tales in ancient Mainland China. However, the tiger is not protozoan in Taiwan. Why did the Grandaunt Tiger story become the literary “Monster prototype” in this island? This essay aims to investigate the collective memories of Taiwan's cultural psychological structure.

This essay will use mythology theory of French anthropologist Claude Levi-Strauss. From the deep structure of this tale, I will attempt to seek for the cultural implications, and “the nature/culture” mind structure that is unceasingly flooded in the process of conciliatory conflict and coordinated confronting.

|                                                                  |                                                                                                           |
|------------------------------------------------------------------|-----------------------------------------------------------------------------------------------------------|
| (Event A: Grandaunt Tiger's invasion) /<br>beast's civilization. | Beast (nature): Raw food, naked, night, old,<br>smell of blood                                            |
| (Event B: Children's counter-attack) /<br>people's naturalizing. | Human (culture): Cooked food, clothing and<br>personal adornments, daytime, young<br>wisdom, civilization |

In the analysis, this essay aims ardently to point out the dual opposition of nature and culture is by no means absolutely distinct, but has the tendency of mutual transition. In the plot of Grandaunt Tiger's invasion, it presents the wild animal's breakthrough of beastly nature, which exemplifies the meaning of “eradicating the absolute separation of

men and beasts.” But the plot of children’s counter-attacks, highlights that humanity cannot lean on the cultural superiority, but instead gradually “naturalizes.” This essay will promulgate the dialectical and mobile situation of natural and cultural process in the Grandaunt Tiger story, which can provide multi-dimensional annotation for folk literature research in Taiwan.

**Keywords: Grandaunt Tiger, Dual Opposition, Raw food/Cooked food, Naked/Clothed, Naturalizing/Civilizing**

# 臺灣虎姑婆故事之深層結構—— 以自然與文化二元對立觀之\*

簡齊儒

## 一、緒論

民間故事具有程式化的特質，綜觀世界寰宇各地故事多有神似、重複、雷同之共向現象，學術多依結構予以統歸，而有類型（type）與母題（motif）<sup>1</sup>概念，就此得能為全世界的民間故事找尋結構的類同，觀察故事交流、旅行與地區的特色。

虎姑婆又稱為「老虎外婆」，或名「狼外婆、熊家婆、豬婆精」<sup>2</sup>等，常因地域不同而名稱有所更迭，但其情節結構高度類同，係為中國流傳最廣的一則經典民間故事（包括中國大陸漢族及少數民族區域、臺灣）<sup>3</sup>，深受中國影響的東亞文化圈國家（如

---

\* 非常感謝匿名審查委員惠賜珍貴細膩的建議，委員們針對拙著之標目錯置粗文缺漏、概念表述與認知、過渡詮釋之嫌、臺灣文本的普同與獨特性的辯證……等等，提供鉅細靡遺且發人省思的前瞻建議，俾讓後學倍感醍醐，實令人銘感五內。筆者深受啟益並竭力修正，如力有未逮之處，文責自負，特此謹致謝忱。

<sup>1</sup> Thompson Stith, *The Folktales*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67), p.415.

<sup>2</sup> 早期妻子匡曾就虎姑婆於臺灣與大陸各省有心人士蒐集的同類民間故事之精怪名稱作了詳細舉列，例如：福建與閩南稱做「虎姑婆」，廈門叫「狐狸精母親」，浙江各縣與湖南四川稱為「老虎外婆」或「老虎母親」，安徽歙縣與廣東潮州為「老虎精」，其他還有老狼婆、大黑狼、狼外婆、野熊外婆、熊人婆、秋狐外婆、沃貓精、野人婆……等等。總之，虎最多，狼與熊次之，狐又次之，少有貓與人。請參見妻子匡：《臺灣俗文學與聊齋誌異》（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1），頁 99-102。另外，鍾敬文先生亦專文論之，參見鍾敬文：〈老虎與老婆兒故事考察〉，收入中國民俗學會編纂：《民間月刊》第 2 卷第 2 號（北京：國立北京大學，1970），頁 6-8、14-15。鍾敬文：〈已見刊布的老虎外婆型故事〉，收入中國民俗學會編纂：《民間月刊》第 2 卷第 2 號，頁 98-101。鍾敬文：〈待印的老虎外婆型故事〉，收入中國民俗學會編纂：《民間月刊》第 2 卷第 2 號，頁 102-103。

<sup>3</sup> 目前虎姑婆／狼外婆故事流傳在雲南、四川、貴州、廣西、廣東、福建、臺灣、海南、湖南、湖北、安徽、江蘇、上海、浙江、河南、河北、山西、內蒙古、吉林、黑龍江、新疆、青海、甘肅、寧夏、北京、陝西、遼寧等漢族省分聚落，以及許多少數民族流傳。參見祈連休主編：《中國古代民間故事

日本<sup>4</sup>、朝鮮)亦多有傳播。虎姑婆故事很早就被東西方學者關注，其情節結構類同於西方小紅帽、七隻小羊，由「狼和七隻山羊型」(AT 123)和小紅帽型(【AT 333 The Glutton [Red Riding Hood] 貪吃的狼類型】)<sup>5</sup>複合而成。1932年民俗學家鍾敬文曾大規模徵求與搜錄約共有二十一則大陸地區文本，並總稱為「老虎外婆故事」<sup>6</sup>略述三段情節模範。1978年華裔學者丁乃通搜錄大陸各地(包括少數民族)約百多則老虎外婆類型故事，並依據國際民間故事AT分類(Arane, A & Thompson)，將中國虎姑婆故事編為【333C 老虎外婆】<sup>7</sup>，臺灣學者胡萬川先生則在其基礎上，特別歸納臺灣的故事情節，加註為【333\*\*老虎外婆】。<sup>8</sup>

綜觀學界的研究，大多採用芬蘭歷史地理學派或普羅普(V. Propp)型態結構分析，著手比對故事外部結構，並觀察各地故事情節的歸納、鋪陳、變異，茲將概況略述如下：

其一、故事歷時性與共時性之考證與變異比較，從早期鍾敬文<sup>9</sup>、段寶林<sup>10</sup>、譚達先<sup>11</sup>、施翠峰<sup>12</sup>，到碩士論文吳安清<sup>13</sup>，皆有深刻觀察。

---

類型研究》全三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7)，頁523。

<sup>4</sup> 朝鮮半島〈日月的由來〉和日本〈老天爺的金鎖繩〉與〈姊弟和女妖〉故事，都是受中國狼外婆故事傳播影響之漢文化圈流傳之口傳故事。參見 Hiroko Ikeda, *A Types and Motif Index of Japanese Folk-Literature* (Helsinki: Academia scientiarum Fennica, 1971), pp.91-92。中日比較研究，可參考林佳慧：〈臺灣與日本的民間故事比較研究——以臺灣〈虎姑婆〉與日本〈天道的金鎖〉為例〉，收入哈佛大學東亞語言主編：《第六屆國際青年學者漢學會議論文集：民間文學與漢學研究》(臺東：國立臺東大學人文學院、美國哈佛大學東亞語言與文明系，2007年11月14-16日)，頁149-167。

<sup>5</sup> Aarne's Antti, Trans. and Ed. Thompson Stith. *The Types of the Folktale: A Classification and Bibliography* (Helsinki: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64), p.125.

<sup>6</sup> 鍾先生略述故事三段梗概：「1、老婆子(或女子)已將被吃於某獸或妖精而哭。2、種種路過的物精或人，許貢獻其自身或所有物以為之助。3、某獸或妖精來，遇埋伏，卒斃命或受傷。」參見鍾敬文：〈老虎與老婆兒故事考察〉，收入中國民俗學會編纂：《民間月刊》第2卷第2號，頁5。

<sup>7</sup> 華裔學者丁乃通(Nai-Tung Ting)於1978年編著《A Types Index of Chinese Folktales》(芬蘭科學院出版)一書，亦翻譯成華文版，參見丁乃通著，鄭建成等譯：《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北京：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6)，頁91-93。

<sup>8</sup> 胡萬川：《臺灣民間故事類型(含母題索引)》(臺北：里仁書局，2008)，頁47。

<sup>9</sup> 鍾敬文：〈老虎與老婆兒故事考察〉，收入中國民俗學會編纂：《民間月刊》第2卷第2號，頁5-16。

<sup>10</sup> 段寶林：〈「狼外婆」故事的比較研究初探〉，《民間文學論壇》1(1982.1)，頁39-40。

<sup>11</sup> 譚達先：《論港澳臺民間文學》(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3)，頁541-560。

<sup>12</sup> 施翠峰：《臺灣民間故事探源》(臺北：韓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5)，頁140-142。

其二、從民間文學故事情節結構、敘事視角觀之，揭窺其背後文化或教育寓意。如：江帆<sup>14</sup>、林美真<sup>15</sup>、張儷齡<sup>16</sup>、黃馨霈<sup>17</sup>、張嘉驊<sup>18</sup>、葉琇玫<sup>19</sup>、柯文馨<sup>20</sup>。

其三、取徑於比較故事學研究路數，分別與西方小紅帽比對討論，如：張曉舒<sup>21</sup>、洪瑞英<sup>22</sup>、潘婕<sup>23</sup>、傅林統<sup>24</sup>、黃百合<sup>25</sup>；與日本相較者，如飯倉照平<sup>26</sup>、林佳慧<sup>27</sup>。

<sup>13</sup> 吳安清：《虎姑婆故事研究》（臺北：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2004）。

<sup>14</sup> 江帆：〈藏不住的尾巴——「狼外婆」故事解析〉，收入劉守華主編：《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頁105-113。江帆女士比較中國、日本、朝鮮之狼外婆故事之差異，凸顯中國異文「側重少年兒童識別偽裝的惡人，培養看守門戶的能力。……是中國傳統的宗法制家居規範中重要的民俗啟蒙內容。我國以漢族為代表的民間家居形式是以關門閉戶的封鎖式院套為特徵……防範野獸、外人（生人或壞人）及異類精靈侵入家宅危害人們的生活，自然成為家居習俗的頭等大事。」（頁108）並且在一些情節要素（主人公名字如門插棍兒、家長出門前的叮嚀、辨別真假母親、虎精冒充母親的騙術、愚幼被吃智長抗敵之結局），指出狼外婆故事投射了「看家護宅」之防衛家園意識。

<sup>15</sup> 林真美：〈「虎姑婆」考〉，收入林松源主編：《首屆臺灣民間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彰化：碩溪學會，1997），頁124-147。

<sup>16</sup> 張儷齡：〈永遠的虎姑婆，中國民間童話與現代兒童讀物「虎姑婆」探析〉，《南師語教學報》2（2004.7），頁187-219。

<sup>17</sup> 黃馨霈：〈中國民間童話「老虎外婆」故事類型初探〉，《中國文學研究》16（2002.6），頁197-230。

<sup>18</sup> 張嘉驊：〈虎姑婆不吃小孩的指頭——論兒童文學對民間故事「驚悚情節」的接受〉，收入哈佛大學東亞語言主編：《第六屆國際青年學者漢學會議論文集：民間文學與漢學研究》，頁65-81。

<sup>19</sup> 葉琇玫：《教育戲劇在藝術與人文領域中的研究——以改編民間故事《虎姑婆》為例》（新竹：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人資處音樂教學碩士班論文，2011）。

<sup>20</sup> 柯文馨：《臺灣民間故事應用於立體書創作之研究——以「虎姑婆」為例》（臺北：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系碩士論文，2011）。

<sup>21</sup> 張曉舒：《狼外婆小紅帽童話結構型態比較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民俗學專業碩士論文，2003）。

<sup>22</sup> 洪瑞英：《中國人虎變形故事研究》（臺中：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1）。

<sup>23</sup> 潘婕：〈《小紅帽》：三角戀、狼人成災，紅帽少女的童話世界被顛覆〉，《東方電影》3（2011.3），頁108-111。

<sup>24</sup> 傅林統：〈妹妹 VS. 小紅帽——虎姑婆未曾被點出的象徵意義〉，《國語日報》13版，2000年3月26日。「虎姑婆」強調「加害者」，與「小紅帽」名為「被害者」不同，虎姑婆兩點啟示：「姐姐愚蠢獻身的啟示、妹妹比小紅帽聰明機智」，中國強調智勇雙全之故事精神，符合老莊思想「柔弱勝剛強」。

<sup>25</sup> 黃百合：〈讀她百遍也不厭——淺談〈小紅帽〉經典閱讀〉，《國文天地》23：5（2007.10），頁17-24。

<sup>26</sup> 〔日〕飯倉照平：〈天からさがる繩——中國の〈老虎外婆〉と日本の〈天道的金鎖〉〉，《柿の会月報》11（1960.9）。轉引自林佳慧：〈臺灣與日本的民間故事比較研究——以臺灣〈虎姑婆〉與日本〈天道的金鎖〉為例〉，收入哈佛大學東亞語言主編：《第六屆國際青年學者漢學會議論文集：民間文學與漢學研究》，頁165。

<sup>27</sup> 林佳慧：〈臺灣與日本的民間故事比較研究——以臺灣〈虎姑婆〉與日本〈天道的金鎖〉為例〉，收

總上所述，過去多針對虎姑婆故事文本追蹤、異文陳述、情節母題歸結、教育啟迪、文化意義、中西故事類型比較……等視角闡析虎姑婆故事，至於虎姑婆故事結構何以廣為華人喜歡，其背後之民間重要價值思維或集體共識，此點學界疏少汲索，可資深入研究。

歐洲小紅帽故事和中國虎姑婆同樣描述孩童與野獸之對抗，此一相類的敘事主題，顯現全球人類擁有共向的生活經驗，映現著人類古老內在心靈圖像，以及相似的美學趣味，實值得探究。小紅帽是歐洲恆久不衰的故事類型，雖因不同時代與區域，代換成不同樣態的版本，然情節架構是相類。<sup>28</sup>小紅帽係西方研究顯學，各學派紛紛以迥異的視角闡釋故事意義，例如：精神分析學派、心理學派、象徵學派……等探索甚多百花齊放方興未艾<sup>29</sup>，是西方熱門的研究主題。相較之下華人文化圈的虎姑婆（或狼外婆）有待國內學界的多元探論，引起本文意欲汲索動機，其欲完成以下的探問。

其一、口語傳播無法逐一炮製，講述者說述故事產生許多版本，學界稱為異文<sup>30</sup>，本文根據臺灣與閩南地區坊間蒐集之虎姑婆文本<sup>31</sup>，觀察其共相內在敘事結構，專

---

入哈佛大學東亞語言主編：《第六屆國際青年學者漢學會議論文集：民間文學與漢學研究》，頁149-167。比對臺灣虎姑婆異文及34篇日本故事，針對「核心敘述」結構相互比較，從量化統計比對出中日異文變異，認為日本故事強調是孩子如何逃脫敵對者帶來的威脅；臺灣虎姑婆則是教導孩子如何運用智慧以智取勝。

<sup>28</sup> 〔美〕奧蘭斯汀（Orenstein Catherine）著，楊淑智譯：《百變小紅帽——一則童話三百年的演變》（北京：三聯書店，2006），頁81-100。

<sup>29</sup> 美國民俗學家阿蘭·鄧迪斯選編《小紅帽專題資料匯編》一書，便匯集了西方有關該故事類型最有影響的多篇學術論文，從理論深層心理各方面多元申論小紅帽。請參見 Alan Dundes, *Little Red Riding Hood-A Casebook* (Madison, Wisconsin: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89). Jack David Zipes Ed. *The Trials & Tribulations of Little Red Riding Hood*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p.63.

<sup>30</sup> Jan Harold Brunvand, *The Study of American Folklore* (New York: W.W.Norton&Company, 1986), pp.209-211. 胡萬川：〈民間文學口傳性特質之研究〉，《臺灣文學研究學報》11（2010.10），頁199。

<sup>31</sup> 本文蒐集了坊間學者與民間工作者採錄整理及改寫的虎姑婆文本，除了現階段口傳採錄之外，亦包含早期書面記錄、故事改寫，這些故事都具有高度的故事骨幹，包含虎姑婆扮人入侵，與小主角的逃跑與防衛。因學界已有許多研究論文，細心整理異文母題表，本文的重心並非從微觀與細部比對的角度觀察故事，而是根據學界在虎姑婆情節統整的歸納基礎之上，針對共向的情節結構，提出分析與解讀，尤期盼能追蹤民族心理與故事邏輯成因，關於蒐集異文整理與量化比對的問題，尤其感謝兩位匿名評審委員特別予以提醒，由衷致謝。

注於臺灣虎姑婆類型故事之共向內在規律（故事結構、敘事單元、文化母題）<sup>32</sup>，及有別於原鄉地之新情節發展，與地方殊性特質，探索臺灣地區乃至華人文化圈背後文化意蘊。更且，將借鏡李維斯陀神話理論，探討臺灣「虎姑婆」故事之敘事傳統，是否類同於世界心靈結構「野獸／人類：自然／文化」。又，進一步尋覓臺灣地方文本恆為穩定的結構（虎姑婆啃咬肢體、爬樹倒油消除虎姑婆），並細查情節所代表象徵意涵（主角戰勝反角之後到天上成月神）。臺灣變月亮情節與鄰近中華文化圈之日韓奇蹟似相近，不但表達出臺民特殊的文化關懷，亦是否回應著東亞文化象徵。

其二、虎姑婆是臺灣特殊的超級精怪（super monster）之共同記憶典型，是一則人盡皆知的「關鍵民間故事」（Key Folktale）<sup>33</sup>，遠從大陸閩越移植過來，在臺灣不產虎的外在地理條件之下，延續了滑稽的老者女性精怪之形象，成為集體共同懼怕的箭垛型精怪。虎姑婆俾讓華人文化圈與臺灣各地適應得如此妥貼，廣受民眾轉引傳播，探究狼外婆到虎姑婆的代換，民眾耽溺的文化旨趣為何，據此析論臺灣虎姑婆故事不減魅力代代遍傳之內蘊。

## 二、臺灣虎姑婆異文特色與敘事結構

### （一）虎姑婆情節結構

虎姑婆其最早文獻紀錄上溯至吐蕃時期（7-9 世紀）敦煌古藏文寫卷《白噶白

<sup>32</sup> 前置研究應當將臺灣虎姑婆異文予以地域的標示，如能就此情節模式的討論為基礎，接續分析地區情節異同詳況，凸顯區域、文化、俗情等特質，輔以「講述者身分年齡職業」（包括「深究故事的聽聞來源與年代」），從而經緯出現行出版物所呈現的虎姑婆故事，在地域性、傳播對象的時間與空間刻度，將會浮現更完整而深入的虎姑婆研究。

<sup>33</sup> 關鍵民間故事係指在民間文學的流傳過程，無論是從前抑或現在，對地區民眾來說最為熟知、廣泛流傳的故事，在時間、空間方面不但流傳久遠、擁有極大的接受度，且於民間集體記憶中最穩固的故事典型，也是探知該文化圈民族性與區域性的一把關鍵的鑰匙，藉以瞭解民間敘事美學與民俗心態。對閩南臺灣地區來說，虎姑婆是最被大眾所記憶流佈的口傳故事，也是認識族群文化的重要門徑，故稱關鍵民間故事。

喜和金波聶基》與《金波聶基兄弟倆和增巴辛姊妹三人》<sup>34</sup>是目前虎姑婆類型最早的文字記載，敘述小女孩的爸媽被羅剎吃掉，變成父母親來捉她們的情節。

再者是清朝康熙年間黃成增輯錄《廣虞初新志》歙縣傳說〈虎嫗傳〉<sup>35</sup>，記錄少女智鬥佯裝成外婆的虎精之傳奇。從三〇年代開始，大陸學者在國內各地採錄、整理之虎姑婆故事，約有 40 多則。<sup>36</sup>鍾敬文於 1931 年〈中國民間故事型式〉歸納「老虎母親（或外婆）」型<sup>37</sup>，概述四段情節。1937 年德國學者艾伯華（Eberhard Wolfram, 1909-1989）即以德文整理出中國十多條老虎外婆故事，編次為 11 號【老虎外婆（老虎和孩子們）】，故事細分成 15 條主要情節骨幹：從「（1）一個多子女的母親離家看望親戚。～（15）孩子們把那隻動物吊在樹的半腰上。」<sup>38</sup>艾伯華指出動物妖精是老虎者，已有江蘇、湖南、四川、山東、廣東、滿州、朝鮮等地，他雖清楚拉出虎姑婆情節架構圖譜，然當時未搜錄臺灣異文，亦對啃咬手指頭的騙詞此一關鍵母題等較少著墨。後來艾伯華又於西元 1967 年至 1968 年間在臺北古亭地區蒐集虎姑婆故事，終於將視角擴及臺灣，亦曾撰著專論<sup>39</sup>予以研析探詢。

丁乃通先生於《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所確立的 333C「老虎外婆」類型<sup>40</sup>，

<sup>34</sup> 馬學良等主編：《藏族文學史》（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94）。

<sup>35</sup> 黃承增輯，柯愈春點校：《廣虞初新志四十卷》（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2011），卷 19〈虎嫗傳〉。

<sup>36</sup> 1933 年在《民間月刊》第 2 卷第 2 號的「老虎外婆故事專輯」中，刊載了 21 篇這一類型的故事，另外，卷尾還附加了 41 篇故事的出處目錄（專書、雜誌），以及中國各地流傳「待印的老虎外婆型故事」20 則。參見鍾敬文：〈已見刊布的老虎外婆故事專輯〉，《民間月刊》第 2 卷第 2 號，頁 98-103。以及許多民間學者亦一起加入蒐集刊錄行列，如：婁子匡記錄：〈老虎精〉，收入婁子匡編：《紹興故事與歌謠》（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69），頁 25-30。劉萬章於民國 17 年記錄：〈熊人婆〉，收入劉萬章編：《廣州民間故事》（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70），頁 27-31。張源採錄：〈老狼婆〉，收入林蘭編：《漁夫的情人》（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1），頁 19-25。谷鳳田採錄：〈老狼的故事〉，收入林蘭編：《換心後》（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1），頁 98-119。

<sup>37</sup> 鍾敬文：〈中國民間故事型式〉，《民俗學專稿》1（1974.冬），附錄，頁 353-347。目錄題作〈中國民間故事型式〉，然內文篇章為〈中國民譚型式〉。

<sup>38</sup> 〔德〕艾伯華（Wolfram Eberhard）著，王燕生、周祖生譯：《中國民間故事類型》（北京：商務印書館，1999），頁 19-24。

<sup>39</sup> Eberhard Wolfram, "Studies in Taniwanese Folktales", Asian Folklore and Social Life Monograph 1 (Taipei: Orient Cultural Service, 1970). 艾伯華另有專論，參見艾伯華：〈老虎外婆〉（The Story of Granddaughter mother），收入 Alan Dundes, Little Red Riding Hood-A Casebook, pp.21-63.

<sup>40</sup> 丁乃通著，鄭建成等譯：《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頁 91-93。

共有五段情節——母親和孩子們、女妖進門、女妖在屋裡、倖存者懼極而逃、懲罰女妖：

I. [母親和孩子們]

(a)母親離家時囑咐孩子們（通常是兩個或三個孩子）看家，在她回家以前不要隨便開門。

(b)母親在路上遇到妖怪，並且被它吃了。

II. [女妖進門]

(a)女妖通常是狼或老虎，來到這一家，自稱是他們的母親、外祖母或其他親戚，叫孩子們開門。(b)有時，孩子們問問題，女妖使用詭計騙了他們。通常都是他們並不多疑，就打開了門。或其他的發展：(c)孩子們去看他們的外婆，在路上遇見了女妖，假說是他們的外婆，他們就跟著它到它的家裡去了。(d)孩子們在家裡感到孤單，尋找或大聲叫喚外婆，女妖扮成外婆來了。

III. [女妖在屋裡]一旦進到屋裡，

(a)女妖奇怪的容貌、形狀等被一個或兩個大孩子注意到。(b)女妖怕亮光。(c)坐在敞口的簍子、罈子或大桶上，它的尾巴常常弄出格拉拉的聲音。(d)它催著孩子們趕快上床睡覺，在床上它吃了一個或更多的孩子。(d<sup>1</sup>)或是它上了孩子的當，吃了自己的小仔兒（或是一條狗）（參見 327B 型）或是(e)她沒有吃小孩。

IV. [倖存者懼極而逃]沒有死的孩子，

(a)在黑暗中聽到格吱格吱咬嚼的聲音。(b)向假外婆要一點它吃的，卻得到自己同胞被吃剩下的身體的一部分，通常是手指。(c)發現了另一些可怕的事。(d)她得到許可離了屋子，但是(e)往往是用繩子一類的東西綁著她的身體，後來她又解開繩子繞在另外的東西上。(f)然後逃到一個高的地方去，例如一棵大樹或院子裡，或鄰居的家裡。

V. [懲罰女妖]當女妖發現受了騙，就去尋找，找到了逃跑的孩子。但是這些孩子，

(a)說得她用繩子綁著自己的身體，然後讓孩子往樹上拉，孩子拉到一半的時

候，把它一再地摔到地上，(b)扔尖利的或很重的東西打她。(c)澆石灰水、鹽水或滾熱的油或水在她身上或嘴裡。(d)告訴妖怪說要打雷了，說服它藏到櫃子或箱子裡去。然後鑽了洞往裡澆開水。(e)用別的方法傷害它，或殺死它。其他結尾：(f)孩子呼喚別人幫助，他們救了她。(g)妖怪找不到或抓不著孩子就算了，或者自己死了。

根據學者統計，臺灣虎姑婆故事最常出現的情節類型是<sup>41</sup>：親人被精怪吃掉→精怪化身的親人敲門→孩子們提出了問題並開了門→精怪奇異的樣貌被發現→精怪催促孩子們睡覺→精怪啃咬人體的聲音吵醒了孩子→孩子向精怪討東西吃→孩子察覺不對勁，藉口逃離→孩子躲到樹上或他處→拐騙精怪綁上繩子，吊上樹後又將它摔死。臺灣的虎姑婆大體遵照丁乃通所歸納的五大情節，並在「女妖在屋裡、倖存者懼極而逃、懲罰女妖」情節段落特別穩定，顯示這是屹立不動的恆常母題。

## (二) 臺灣虎姑婆異文特色

根據本文搜錄，臺灣虎姑婆故事概述如下：一對姊妹（極少數是兒子<sup>42</sup>），因為父母外出（多半是母親）<sup>43</sup>，離開前囑咐孩子別隨便開門，而留下小孩獨居在家。有些故事會敘述，父母親在途中被虎姑婆吃掉。虎姑婆佯稱是小孩的姑婆（多數）或親戚、媽媽（臺南縣歸仁<sup>44</sup>、澎湖縣<sup>45</sup>、苗栗竹南<sup>46</sup>、桃園蘆竹<sup>47</sup>），藉口要與她們

<sup>41</sup> 張儷齡：〈永遠的虎姑婆，中國民間童話與現代兒童讀物「虎姑婆」探析〉，頁 189-200。

<sup>42</sup> 日本人片岡巖收錄異文〈虎姑婆〉主角是「兩個兒子」，而且最後兒子們都逃到樹上，等媽媽從鄉里（娘家）回來之後才燒油倒到虎精嘴裡。參見〔日〕片岡巖著，陳金田譯：《臺灣風俗誌》（臺北：眾文圖書公司，1990），頁 414-415。臺南歸仁〈虎姑婆〉異文「兩個兄弟和媽媽」，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1），頁 92-104。臺南關廟三則〈虎姑婆仔〉異文是都是小弟被吃掉。桃園龜山異文是爸爸媽媽去工作，有時晚上趕不回來，兩兄弟，小弟先被吃掉。

<sup>43</sup> 臺中大安〈虎姑婆〉「老父仔合 老母仔攏去山頂（田裡）做課」，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三）》（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9），頁 102-104。臺中新社〈虎姑婆〉異文「內山荒野地」父母勤奮做工。澎湖縣異文是「爸爸去捉魚，媽媽去山裡工作」符合當地男女分工之生活習慣。〈虎姑婆（四則）之四〉，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臺北：中國口傳文學學會，2000），頁 202。臺中新社〈虎姑婆〉異文則是「春嬌、小玲個二姐妹仔的序大人，穿著一軀水水的衫仔褲，滿面春風、得意洋洋卜出門」去姑婆家，收入胡萬川、黃晴文總編輯：《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6），頁 116-136。

<sup>44</sup> 臺南歸仁〈虎姑婆〉，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頁 93-94。

作伴而進來屋內，有時孩子們會問問題或懷疑牠身上的動物特徵（臺中新社<sup>48</sup>、彰化伸港<sup>49</sup>），虎姑婆便使用詭計騙過他們（如戴了毛帽），或為了隱藏尾巴而坐在雞籠或罈甕上（大安鄉<sup>50</sup>、臺南縣歸仁<sup>51</sup>、關廟<sup>52</sup>）。晚上虎姑婆便吃掉了其中一個孩子（多半是小妹<sup>53</sup>），大姊聽到吃東西的聲音，便探問牠在吃什麼，並跟牠討來吃，虎姑婆謊稱在吃花生米（多數）、黑豆（大安鄉<sup>54</sup>、澎湖縣<sup>55</sup>）、番豆（雲林縣褒忠<sup>56</sup>）、薑筍（臺南關廟<sup>57</sup>、彰化田尾<sup>58</sup>）、薑糖（澎湖縣<sup>59</sup>）或雞腿（臺中縣新社鄉<sup>60</sup>），結果丟過來一瞧竟然是手指頭或腳指頭。大姊運用機智，假裝要上廁所，姑婆為防逃跑，而在她身上繫上繩索，大姊便把繩索綁在茶壺，藉機逃到樹上，最後謊騙虎姑婆要跳下去給牠吃，教唆牠準備熱水讓主角洗淨之後再餵食，或是叫牠送上熱油為交換條件，大姊便倒下滾燙的熱水或熱油，燙死虎姑婆而解決危機。

<sup>45</sup> 〈虎姑婆（四則）之二〉，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頁 198。

<sup>46</sup> 胡萬川總編輯：《苗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苗栗：苗栗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 126-129。

<sup>47</sup> 〈虎姑婆〉，收入廖麗雪、陳素主、林素琴主編：《蘆竹鄉閩南語故事（一）》（桃園：桃園縣立文化中心，2000），頁 72-73。

<sup>48</sup> 臺中新社〈虎姑婆〉異文是「小玲仔斟酌共看這個姑婆仔，生做合頂擺的無啥全款；身軀粗大、腳手的毛攏攏真長呼、啊攏安呢勾勾啦；啊嘴角亦全波啦，好親像講幾仔日無食物件安呢，愈看愈無成姑婆仔，心內煩惱攏驚。」收入胡萬川、黃晴雯總編輯：《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16-136。

<sup>49</sup>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康原、陳益源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17：線西、伸港、福興地區》（彰化：彰化縣文化局，2002），頁 133-135。懷疑虎姑婆身體有毛。

<sup>50</sup> 〈虎姑婆（二）〉，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 54-55。

<sup>51</sup> 臺南歸仁〈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頁 96-97。

<sup>52</sup> 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胡萬川總編輯，林培雅編：《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2），頁 128-129。講述者並且解釋這就是「虎姑婆坐甕」這句話的由來。

<sup>53</sup> 臺中新社〈虎姑婆〉異文是大姊春嬌被吃掉，妹妹小玲反而智勇克敵。

<sup>54</sup> 〈虎姑婆（一）〉，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48-53。

<sup>55</sup> 〈虎姑婆（四則）之四〉，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頁 202。

<sup>56</sup> 〈虎姑婆〉，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雲林：雲林縣文化中心，1999），頁 120-121。

<sup>57</sup> 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胡萬川總編輯，林培雅編：《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頁 120-122、130-131。兩則文本都提到虎姑婆謊稱吃嫩薑。

<sup>58</sup> 胡萬川、陳益源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7：故事篇（四）》（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5），頁 138。

<sup>59</sup> 〈虎姑婆（四則）之二〉，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頁 198。

<sup>60</sup> 胡萬川、黃晴雯總編輯：《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24。

臺灣有些異文在結尾處展現變異，展現獨特的鄉土性，一為虎姑婆的下場：死後屍塊被磨碎成灰，用風鼓將之吹散，骨灰化成了頭蝨、蚊蠅、田螺、毛蟹等物（雲林褒忠<sup>61</sup>），這個別具有溯源解釋性的結尾，充滿了人們對於虎精的憤恨之意。二為姊姊的結局：姊姊戰勝虎姑婆後，卻因痛失親人、心覺孤單而想自殺，嘴唸歌謠：「烏雲烏遮遮，白雲是阮爹；烏雲烏弗色弗色，紅雲是阮母。遮就來遮，毋遮虎公虎母卜攔咬去食。」後來天庭便把她迎接到天上當月亮（臺中縣大安鄉）<sup>62</sup>或是被仙人救走（彰化市）<sup>63</sup>，這是出於憐憫心理，而添加的美好結局。有的文本則讓姐姐嫁給營救他的男人，彰化田尾文本描述爬到樹上的姐姐求助路過的賣雜貨男人，男人要求如果幫忙趕走虎姑婆，就要大姐嫁給他，大姐答應了，男人趕走虎姑婆並順利娶了姐姐<sup>64</sup>，此與大陸某些地方文本反倒類似，顯現幼女有賴男人英雄解救的意識。

學者胡師萬川依據丁乃通編錄結構，為臺灣虎姑婆編次為【333\*\*虎姑婆】，相較起之前金榮華先生所做中國民間故事集成之類型索引<sup>65</sup>，臺灣版尤其以故事結局變化較大，舉列如下：

Xb 剩下的小孩（姐姐）因孤獨想要自殺，天庭召她到天上當月亮。E 妹妹（先被虎姑婆攻擊者）只少三根指頭，沒有死掉。fgh 被母親稱讚「我兒行！我兒會！虎姑婆你牙齒白森森。」i 虎姑婆的屍體被剁碎，磨成灰，隨風四處飄散，

<sup>61</sup>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22-123。

<sup>62</sup> 〈虎姑婆（二）〉，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59-60。「渡……做月娘」。

<sup>63</sup> 彰化市〈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5：故事篇（三）》（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5），頁 128-129。

<sup>64</sup> 彰化田尾〈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7：故事篇（四）》（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5），頁 139。

<sup>65</sup> 金榮華：《中國民間故事集成類型索引（一）》（臺北：中國口傳文學學會，2000），頁 25-26。金先生對「333C 虎姑婆」故事作了以下略述：「母親出門時，囑咐孩子們小心看家，不要隨便開門讓陌生人進來。後來一隻老虎或狼，冒充是他們的外婆，騙孩子開門進了屋。晚上，假外婆吃掉一個孩子，另一個孩子聽到她咬嚼的聲音，向她要一點吃，結果拿到的是她吃剩的手指，因此察覺到這個外婆是冒充的，便假裝要上廁所而走到屋外。假外婆防他逃走，在他身上繫了一根繩子。他到了屋外，把繩子繫在別的東西上，然後逃走。當假外婆發現受騙，急忙去追，孩子便使用種種方法躲避，最後用開水或其他方法把假外婆殺死。有時也出現上天幫助孩子的情節。」

變成頭蟲、跳蚤、蒼蠅、甲蟲、田螺、毛蟹。<sup>66</sup>

臺灣虎姑婆共有十個段落，對照原鄉地大陸文本結構，臺灣文本之「開頭」部分（父母出門、女妖進門）是弱化的，許多文本都不提及父母親的狀況，而以虎姑婆入侵為起始，而「坐甕」情節透露出虎姑婆端倪，然其敘事重心仍表現在「啃咬指頭、脫逃、爬樹、倒油」，結局Xb的部分，繼承並凸顯原鄉地福建相同的細節，具有大同小異的敘事結構。

民國 49 年臺灣甚至有一部名為〈虎姑婆〉的電影上映，堪稱當年度臺語片首位，該片是由編導張其、張英兩人，根據江尚梅、涂麗生所搜錄記述的臺灣虎姑婆民間故事改編而成，同樣敘說虎姑婆入侵阿金、阿玉兩姊妹家的情景，最後躲到樹上的阿玉要求虎姑婆幫她準備滾燙的花生油，她準備要於死前吃油炸的小鳥，最後以花生油燙死虎姑婆<sup>67</sup>，只是此一影片情節不知會不會反過來影響民間故事的流傳，那倒是需要另文深究了。

### （三）兩地虎姑婆比對與教育作用

故事的開頭與結尾通常是最常發生變異的段落，中國虎姑婆故事的結局部分，則是妖怪尋找逃跑的孩童，多數的異文顯示，孩童以機智消除妖怪，少數則幸獲他人、物、精靈的幫忙，甚至在精怪死亡之後，仍有延續的情節發展與變化（吉林、遼寧、寧夏等地<sup>68</sup>），變化比臺灣虎姑婆之結局更大更多元。

<sup>66</sup> 胡萬川：《臺灣民間故事類型（含母題索引）》，頁 47-52。

<sup>67</sup> 婁子匡：《臺灣俗文學與聊齋誌異》，頁 91-99。

<sup>68</sup> 貴州異文〈走外婆〉主角逃脫求助於本寨智慧老人老公公，他要孩童們逃到外婆家，老公公以石灰粉淹死反角。黑龍江異文〈大蘿蔔〉主角們取出死去母親的梳妝匣子，裡頭的木梳、篦子、明鏡分別變成森林、密林及大海，反角在過海時上當而死。吉林異文〈老狼婆〉、遼寧異文〈釘錦兒和她的三個姐姐〉、〈羆狐精〉三則結局都是精怪死之處長出白菜，皆有後續一小段情節接續，或還原成被吃掉的媽媽和女兒，或變成主角留在賣貨郎家，或白菜精怪被賣貨郎砍殺。雲南異文〈兩姊妹〉反角死後變成蕁麻、寧夏〈吃人婆的故事〉異文反角變成瑪瑙，被貨郎撿走而後風波不斷，最後高人指點而將反角燒死，才長出蕁麻。吉林異文〈老狼婆〉，收入陳慶浩、王秋桂主編：《中國民間故事全集：吉林民間故事集》（臺北：遠流出版社，1989），頁 294-300。遼寧異文〈釘錦兒和她的三個姐姐〉、〈羆狐精〉（遼寧民間童話），都是精怪死後，在它的埋葬處長出了白菜，相同的也都出現了個賣貨郎，只是〈羆狐精〉裡的白菜長出妖怪騙了貨郎，所以貨郎把它砍了燒了。其他異文皆出

臺灣虎姑婆的原型通常都以老虎樣貌全程出現，或是半人半獸形貌<sup>69</sup>，大部分講述者會說明，虎姑婆是由老虎精<sup>70</sup>變成成人形，或具有法術魔力（臺中新社、彰化伸港、苗栗竹南<sup>71</sup>、桃園龜山<sup>72</sup>）、或有多胎突變種<sup>73</sup>而變化成老姑婆，抑或經過偽裝（桃園蘆竹<sup>74</sup>），或說虎姑婆是千年修行專吃小孩的狗精（臺中<sup>75</sup>）。這是故事參雜了現實因素，而合理化由野獸轉變成人行情節，朝向「半人半獸：虎姑婆」綜合體發展，恰可印證民間故事當中人與動物全無區別、可相互對話之同次元狀態。臺灣文本多數已不深究虎姑婆的面貌是人是獸，而直呼虎姑婆，並且自虎姑婆侵入家宅為開端。

幻想性的精怪故事虎姑婆，劃分了人與精怪兩重世界，精怪越過門的界線，利用孩子們天性善良與熟悉親友等藉口，突破人心防備，進到人的安全堡壘家中來，傾擾沒有抵禦能力的幼兒。當最脆弱的孩童，面對恐怖的精怪，其擊退強敵的方式，便是「智慧」，唯有運用人類獨尊的機智，才能消除精怪，從這角度看來，似乎人類的機巧與智慧，的確可以擊退單純而愚蠢的精怪。

虎姑婆故事的傳播多是透過家庭傳承，由家中長輩告知幼童，是故多用於強調教育意義，其功能有二：其一、消極性防避危險：用來教導小孩須提高警覺，切莫

---

自陳慶浩、王秋桂主編：《中國民間故事全集》之各地分冊。

<sup>69</sup> 〈虎姑婆（四則）之一〉，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頁 197。講述人形容虎姑婆的樣子：「臉形像貓，人的身體，有尾巴，但穿上衣服後看不出來。」

<sup>70</sup> 直呼「虎精」者是日本人片岡巖收錄異文〈虎姑婆〉，參見〔日〕片岡巖著，陳金田譯：《臺灣風俗誌》，頁 414-415。臺中新社〈虎姑婆〉異文也是「老虎精」，參見胡萬川、黃晴文總編輯：《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16-136。

<sup>71</sup> 「個老母轉外家去予虎食去啦，啊變做個老母的面形來合個查某子彼睏。」胡萬川總編輯：《苗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26。

<sup>72</sup> 「啊伊彼久就變，變一个老阿婆，變好看。」胡萬川總編輯：《龜山鄉閩南語故事（一）》（桃園：桃園縣文化局，2002），頁 130。

<sup>73</sup> 宜蘭羅阿峰陳阿勉講述：〈虎姑婆〉：「傳說老虎一胎只生一隻，若生兩隻，其中一隻就會變成虎不成虎、人不成人虎姑婆。」意指虎姑婆是多餘生出的怪胎。該故事轉錄於陳益源：《臺灣民間文學採錄》（臺北：里仁書局，1999），頁 146。

<sup>74</sup> 「頭殼就包一條巾仔，啊假做個老母。」廖麗雪、陳素主、林素琴主編：《蘆竹鄉閩南語故事（一）》頁 72。

<sup>75</sup> 〈虎姑婆〉，收入楊兆陽等編：《大墩民間文學採錄集》（臺中：臺中市立文化中心，1999），頁 105、111。

理會陌生人，若是沒有聽從長輩的訓示，下場正如被吃掉的孩子是慘痛的。其二、積極性消除危險：希望孩子能臨危不亂，面對惡人侵襲，以智慧計謀逃離危難，甚至消除禍害。虎姑婆儼然成為危險而恐怖的表徵，是大人哄騙小孩訓示聽話的最好利器，亦為宣傳「智取勝利」之樣版故事。

然而除了故事旨意可當成好用的教育寓言之外，對更多傳播者大人而言，虎姑婆有何象徵旨意，導致人們一聽就會，不斷傳播，其深層結構到底暗藏何種內蘊，是本文意欲追蹤之處。

### 三、自然 / 文化之二元對立：李維斯陀神話學理論

民間敘事傳統既是一個歷史過程的沉澱（人類共向敘事結構），又是一種現實的即時表達（在地因素之加入），它以生動鮮活的形式表現了「持續性與非持續性」<sup>76</sup>之傳統的存在。而此一傳統敘事的內在結構，如果放諸國際四海，則可發覺，多數神話故事與生活禮儀等事項，其實包蘊著神似的內在結構。以下將借鏡結構主義之研究方法，消化其理論，通透體察臺灣虎姑婆故事內在深層結構，是否服膺規律，藉此做為論文思想脈絡之啟迪。

#### （一）二元對立：自然 / 文化概念

法國文學理論暨人類學家李維斯陀（Claude Lévi-Strauss，1908-2009）其提出重要的神話學及二元對立理論，係影響歐洲結構主義甚鉅。他其餘重要的論著《神話學》（生食和熟食、從蜂蜜到煙灰、餐桌禮儀的起源、裸人）書系，蒐集大量神話文本材料，各國各民族約 813 則神話，並參佐哲學思維、文化人類學資訊，提出神話

---

<sup>76</sup> 〔美〕羅斯瑪麗·列維·朱姆沃爾特（Rosemary Levy Zumwalt）著，尹虎彬譯：〈口頭傳承研究方法縱談〉，《民族文學研究》2000 年增刊，頁 3-17。故事涉及到一種解釋的過程，這種過程體現了持續性與非持續性，持續性的核心觀念與習俗，從遙遠的過去，透過講唱的實踐，將傳統敘事恆常延承，非持續性的部分，因講述者當代現實生活的環境、個人生長經驗學識或性格觀念而更替轉換。參見林繼富：《民間敘事傳統與故事傳承》（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7），頁 300。

具有人類底層敘事「二元對立」的深層特性。這些看似混亂、貌無相關的現象，其實存在著共通規律與秩序。李維斯陀指出原始人進行分類的基本原則，就是從「對立」分判開始<sup>77</sup>，係以簡約之二元對立，如男女、天地、生死、自然社會……等，用以解釋與體驗複雜多元宇宙與社會。二元對立是人類「心靈的永恆結構」，是先於社會心理活動而存在的，而代代相傳的口傳神話，則居中充當著人／社會、文化／自然溝通的中介模式，透過神話與故事投射吾人對世界的觀察，夾藏人類潛意識對於自然生活的體試，反映各種文化產生之運作機制。

李維斯陀運用結構分析的方式，從人類文化現象中抽取連結各個範疇的結構，不僅神話，還包括原始社群的社會結構、歷史結構和思維結構，從中發現普遍的二元概念圖式，並指出最經常出現之核心對立項目，便是「自然」與「文化」矛盾<sup>78</sup>，因為它表露了人類與自然恆常之相依相抗關係。動物，是自然的一部分，人類，是文化一部分，人類總是建構文化（家屋、禮儀、倫理），對抗、逃避自然（野獸、災害、森林）所帶來的危險與不安，故言「自然與文化」衝突是人類二元對立思維對世界基礎認知的投射，許多神話故事亦內含自然／文化對立之隱喻，展示了從「自然到文化」的過渡。

除了自然／文化對立，《神話學》第一卷《生食和熟食》特別關注飲食與烹調活動「自然／文化」的深層意義，即「生食／熟食」。李維斯陀認為「神話把烹飪運作看做是天與地、生與死、自然與社會之間的『中介活動』」<sup>79</sup>，而得出「F 中介物（x・y 二元對立）=z 神話」之理論。他認為生的食物，未經火的烹調與處理，代表野蠻、自然的狀態，而烹調活動將食材煮熟成熟食，代表文化的介入與文明思維之產生，藉以區隔自然與文化的生活狀態。除生／熟之二元對比外，李維斯陀亦指出各種常見的神話中介課題：

(1)以相對地位、友情與敵意、性關係的可能性、相互依存性準則的一組人際

<sup>77</sup> 〔法〕李維・史特勞斯（Claude Lévi-Strauss）著，李幼蒸譯：《野性的思維》（臺北：聯經出版社，1989），頁 167-168。於後正文皆稱以李維斯陀，出版項則各依出版社譯名。

<sup>78</sup> 〔法〕李維・史特勞斯著，周昌忠譯：《神話學：生食和熟食》（臺北：時報文化，1992），譯者序頁 5。

<sup>79</sup> 〔法〕李維斯陀著，周昌忠譯：《神話學：生食和熟食》，頁 90。

關係。

- (2)不同類型的人、動物、鳥、爬蟲類、昆蟲、超自然物之間的關係。
- (3)食物類型、食物烹調方式之間以及火之使用與不使用之間的關係。
- (4)由動物的叫聲和天然物體自然形成的聲音或樂器演奏所形成的聲音及沈默之間的相互關係。
- (5)嗅覺及味覺範疇之間的關係。
- (6)人類穿衣及裸身之間、做衣服時各種取自動物的原料之間的關係。
- (7)人類生理機能如飲食、排泄、嘔吐、性交、生孩子、月經……等等。
- (8)景觀、季節變化、氣候、時間交替、天體範疇之間的關係。<sup>80</sup>

這八種針對人類生活、社會、人際、自然關係藉以解讀神話內容，瞭解敘事背後所蘊藏的思維模式，可茲作為本文探究虎姑婆故事的策略。如：第一項特別針對故事角色人物的人際關係予以分析，或可用以觀察虎姑婆角色關係；第二項以動物／人類作為比對，將可透視動物虎姑婆／人類小主角二元對立，並據此予以解析各情節之間所展示的各種自然／文化變項的母題；第三項生／熟之對比，與第七項人類飲食機能，兩種質性，藉以觀摩虎姑婆做為動物與人類不同的進食方式，深究人獸之別的探索；第八項，或可循之觀察故事中人獸有別的活動時間，與故事結局小姊姊化為日月天體的情節，識別探討文化思維認識。

李維斯陀並認為神話有三種分析途徑<sup>81</sup>，可用於分析故事中的底層結構，本文將借此概念尋找虎姑婆故事之人類底層心態：其一、「骨架」(armature)：此兩個或多個類型故事同時中保持不變的元素。如在李維斯陀所分析的神話裡，最常見的是家庭或氏族成員的關係之破壞。其二、「代碼」(code)是指神話賦予這些性質功能的體系，是故事藉以傳達消息的「語言」，例如嗅覺、觸覺、聽覺、食物等體系都可做為民間故事的代碼。其三、「消息」(message)指的神話故事所要傳達的主題或內

---

<sup>80</sup> 高宣揚：〈論李維史陀的結構主義神話觀〉，《東吳社會學報》1（1992.3），頁 23-24。

<sup>81</sup> 〔法〕李維斯陀著，周昌忠譯：《神話學：生食和熟食》，導讀頁 1-13。

容。<sup>82</sup>有時兩個不同民族神話故事，骨架保持不變，代碼轉換，而消息反而反轉。亦即，神話故事需要詳加分析與對照，以檢驗其對立結構之關係。

## （二）故事的任務：呈現對立，化解對立

秩序是所有文化現象的固有本質，透過故事的講述，我們將自然與人文的衝突深蘊其中，以敘事的情節結構仿造、模擬心靈秩序的調和過程，從主角人物所面臨的難題、故事的隱喻，藉以宣洩人與世界對話的深層矛盾，回歸平和。

神話故事不僅表達二元矛盾的對立事物，而且還化解這些對立，返歸和諧的世界秩序，李維斯陀認為，「神話的目的在於提供一種能夠解決矛盾的邏輯模式」，辯證的調和矛盾，它的方式有兩種，或是提供一個折衷的調解條件，或是提供一個類似的，但更亦化解的矛盾。

神話通過將一組對立物與另一組可與之比較的、且已被接受的對立物並置，來緩和前一組對立物之間的內部張力。李維斯陀摒棄了神話的情節，或者說神話歷時的維度，而在其結構，或者說共時的維度中找到神話的意義。<sup>83</sup>神話的情節表現為事件 A 引出事件 B，事件 B 引出事件 C，C 事件引出事件 D；神話的結構則等同於二元矛盾的表達和化解，它表現為以下兩種情況：或是事件 A 與事件 B 構成一對對立物，並通過事件 C 得到調和，或是事件 A 與事件 B 所構成的對立關係，與事件 C 之於事件 D 的對立關係相類同。<sup>84</sup>本文將藉由事件對立與調和之觀點，詳細解讀臺灣虎姑婆故事，觀察其深層內涵。

<sup>82</sup> 〔法〕李維斯陀著，周昌忠譯：《神話學：生食和熟食》，頁 263。

<sup>83</sup> 〔英〕羅伯特·A·西格爾（Robert A. Segal）著，劉象愚譯：《神話理論》（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8），頁 290。

<sup>84</sup> 〔英〕羅伯特·A·西格爾著，劉象愚譯：《神話理論》，頁 289-290。

## 四、衝突起始（事件 A：虎姑婆入侵） / 獸的文明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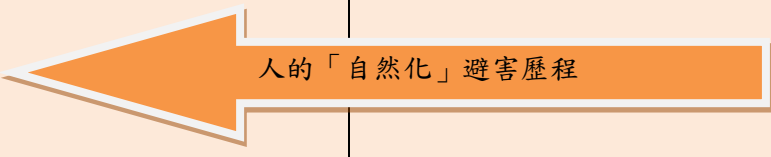
神話故事有助於揭示該民族社會運作的內在機制與想法，如果依據李維斯陀理論，虎姑婆故事本身就是「人與獸」的對立與攻防過程，其展露而出的便是「自然與文明」的二元對立與拔河，是一場自然野獸越界侵犯文明世界的戰爭，或能夠據此挖掘出虎姑婆反映出人類底層結構律則，找出華人社會眷愛此一關鍵精怪的成因與文化態度。

是故本文將環繞在此二焦點結構，探詢「自然 / 文化」對立、諧和之情形，並且觀察虎姑婆情節是否存在著非黑即白的極端二元對立，抑或是在故事裡，虎姑婆與小主角同時偷偷展露「自然 / 文化」相互流動的灰色過渡。

如果在角色形象方面，虎姑婆所代表的是可怕的自然界，那麼勇敢的小主角即為智慧的文化代表，故事的進行則或可視為一場「人獸、文化自然」之對立與衝突。而故事的兩個大架構，即是「虎姑婆入侵人類社群」、「幼童逃亡與反制野獸控制」兩個主軸前後鋪展。

如將前段的「虎姑婆入侵」當成事件 A，後段「孩子反擊」作為事件 B，即可運用李維斯陀上文所及的「神話故事兩段對立」之「骨架」，進一步觀察其間的「中介代碼」，並解讀兩段骨架衝突對抗、與調節和解的脈絡，進而挖掘故事底層的文化「消息」。虎姑婆、小主角依循「一進一退」的攻防，茲將中介的母題轉化成二元對立的代碼，製表解析如後：

|                                 | 自然（獸類：反角）                                                                            | 文化（人類：主角）                             |
|---------------------------------|--------------------------------------------------------------------------------------|---------------------------------------|
| 事件 A：虎姑婆入侵                      | 野獸－（野蠻、貪婪）→→                                                                         | 扮人＋（智慧、語言）●外表喬裝成人（扮人之智慧）、內在以恐怖的姑婆作為佯裝 |
|                                 |  |                                       |
| 1 母親外出<br>●空間層次                 | 森林－<br>自然（野外蓬勃、貪慾滿溢、實）                                                               | 家屋＋<br>家門（尊長不在、安全盡失、缺）                |
| 2 女妖進門：辨識<br>3 女妖在屋：區隔<br>●角色層次 | 裸身－<br>獸類之尊＋（兇猛、老醜、邪惡）<br>獸（坐纓、催睡）                                                   | 衣飾＋<br>人類之幼－（脆弱、稚美、純真）<br>人（辨識、競爭）    |

|                                                                                    |                                                            |                                                          |
|------------------------------------------------------------------------------------|------------------------------------------------------------|----------------------------------------------------------|
| 4 倖存者懼極而逃：嚼指                                                                       | ●時間層次：夜晚＋<br>●食物層次：生食＋（吞嚼活人）                               | 白晝－<br>熟食－（油火烹煮）                                         |
| 脫逃                                                                                 | 尿尿（有聲、獸熟悉）                                                 | 廁所（人熟悉）                                                  |
| 事件 B：孩子反擊                                                                          | 爬樹＋（向自然求助）←←                                               | 人－（智慧）                                                   |
|  |                                                            |                                                          |
| 5 懲罰女妖：爬樹                                                                          | ●時間層次：夜晚－<br>野外＋（尋求助、向自然的回歸）                               | 白晝＋<br>家屋－（被侵占、失序）                                       |
| 倒油                                                                                 | 生食－倒油淋口（去語言、口欲）                                            | 熟食＋（智慧、文明）                                               |
| 變月<br>●宗教層次                                                                        | 天＋：家群（自然為伴）<br>神聖（天、變月神、超自然溝通）<br>死後世界＋（想像補償、精神飛昇、有雲月雙雙相伴） | 地－：單我（人獸相爭）<br>世俗（地、成跳蚤）<br>人間世界－（現實殘酷之人與獸對戰的世界、肉體殞落、孤單） |

### （一）恐怖的獸：假想獸類＋老姑婆性別

臺灣民間諺語，存留著老虎形貌在臺民心中之想像與積澱，例如：「唐山出虎，臺灣出番」、「入虎喉，無死嘛臭頭」、「逼虎，傷人」、「龍虎交戰，龜鱉受災」、「龍驚臭，虎驚鬧」、「虎行路，袂盹眠」。<sup>85</sup>臺灣不出產老虎的實際地理條件，但卻由這些諺語展露出對於老虎的恐怖印象，但這些形貌，卻可能來自於從大陸遷徙來臺、曾在唐山見過真實可怕老虎的先民們，以及南方華人世界對於山中大王的畏懼心理，於是老虎誠如自然猛獸的極致，形塑起威嚇漢人的記憶。但也有些諺語如「虎斑在外，人斑在內」、「毋驚虎有三支喙，只驚人有兩款心」，其實暗藏著人心比惡虎更難防備的感嘆，顯示野獸不敵人類的隱喻。

臺灣不產老虎，但虎姑婆卻成為超級大怪獸，要臺灣民眾取消眼見為憑的科學驗證，轉向虛構所形塑恐怖心理（不熟悉所以更可怕）的想像猛獸，正因先民印象與口傳文化的集體想像（虎是自然界最恐怖的野獸之概念），反倒俾使虎姑婆怪更令人畏懼，防不勝防仍會入侵民宅的可怕惡虎，成為恐怖象徵。

<sup>85</sup> 劉明宗：〈「虎」在客語中的形象和意涵〉，《第三屆近現代中國語文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屏東：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主辦，2011年10月14-15日），頁11-12。

|            | 自然（獸類：反角）                                                                          | 文化（人類：主角）                                      |
|------------|------------------------------------------------------------------------------------|------------------------------------------------|
| 事件 A：虎姑婆入侵 | 野獸一（野蠻、貪婪）→→<br>●不產虎，助長恐怖形象之積澱                                                     | 扮人十（智慧、語言）<br>●外表喬裝成人（扮人之智慧）、<br>●內在以恐怖的姑婆作為伴裝 |
|            |  |                                                |

扮裝成人，一向是虎姑婆入侵民房的第一個準備工作，牠必須卸下恐怖的獸形面貌，假扮為人，方得以進入民居。虎精扮演的人物，便成了突破人心的關鍵。首先，虎姑婆得在「穿著、舉止、語言、腔調」，進入人類認同的社群，儼然為人演示為女，扮演姑婆、外婆、媽媽之性別角色，方能獲得孩子的認可。在中國民間故事中，精怪多假扮成母親，少數扮成外祖母，至於臺灣的民間故事與現代兒童讀物中則是扮成姑婆者居多。在大陸稱為「狼外婆、虎媽媽、虎祖母」故事，福建原鄉也早有虎姑婆之稱（如謝雲聲《福建故事》〈虎姑婆故事〉），但為何到了臺灣通常不見其他角色而多稱「姑婆」呢？<sup>86</sup>究其原因，初步探索如下：

其一、容易親近的女性：

從故事內部的邏輯性而言，姑婆和母親、外婆等女性親長一樣，她們都是呵護家庭、照料兒童的家庭分工角色，容易取得孩童的信任。虎精選擇變身為母或外祖母，就故事之合理性而言，天天看到的母親或時常往來的祖母外婆，怎可能孩子辨識不出真偽，但如就親疏之別，姑婆算是較為遠房不常見面的長輩，鮮少見面的姑

<sup>86</sup> 審查委員對於本文詮釋「虎姑婆」帶有性別偏見的論點提出質疑，認為「陌生的獸」所偽裝的是最親近或頗親近的女性，所以變成姑婆可視為取得信任的手段，而非討厭姑婆或外婆。此點非常感謝審查委員的提出，的確，自中國其他地方的 333C 故事許多變幻成母親或外婆，選擇女性親長作為偽裝的角色，看起來確實是為取得家中小主角信任的伎倆。也就是就「故事的講述理性」來說，變身女性親長的確是接近孩童、取得信任的好手段，代表母親、外婆、姑婆都是平日親近孩子照料家庭的女性尊長。然就「故事的流傳心理」來說，選擇那個女性角色，作為精怪的化身，其本身就牽涉到性別、族群心態的問題，畢竟，故事反角是恐怖的怪獸，「虎姑婆」一名，隨即令臺灣民眾倍覺可怕，一點都不覺得親切可人，正是怪獸壞蛋的表徵。本文好奇的是，為何傳播到閩南、臺灣的故事轉向多稱為「虎姑婆」，是否在我們的文化情境中，對偽裝成母親或外婆的故事邏輯產生懷疑，畢竟如果精怪化為母親更令人恐怖，而臺灣多承襲閩南替換成「姑婆」，這其中或有些心理緣由是值得推敲的。

婆，反倒是虎精扮裝的適合對象。但就身為故事反角的精怪形象而言，「狼外婆、虎媽媽」等於是醜惡化與恐怖化直系親長，容易讓孩童引發負面聯想，對於通常是述說故事的女性直系親長產生懷疑，是故如果更動為「姑婆」，或可卸除直接的疑慮。

如果從臺灣民間對於「虎姑婆」的解讀，即為「兇惡霸道的老女人」，猶如集體記憶眾所熟知的故事內容一樣，是個又老又醜又亟欲侵犯人界的女魔頭，此一可怕的民族印象，或存留著臺灣社會對於「姑婆」負面的文化習見之印記。

### 其二、姑婆的姑嫂偏見：

臺灣地區承襲著福建地區的稱呼，將陌生的老虎搭上不那麼熟稔的姑婆，姑婆此一角色，令人狐疑。為何閩南與臺灣民間反而喜歡代之以「姑婆」呢？或可從講述者的角度觀之，大部分幻想型故事的講述者多為女性親長（母親或祖母），虎姑婆故事肩負起哄騙孩童要乖巧聰明之教化效用，所以講述者所言的惡魔精怪便承襲其可接受的「姑婆」角色，將姑婆視為反角扮裝對象，或來自於閩南民間社會之姑嫂成見。姑婆相爭一直是傳統家庭習見的議題，於家庭所佔之權威<sup>87</sup>，姑婆回到娘家總會施展權威，一吐在婆家受的怨氣，或在母親面前批評數落媳婦，姑婆因為經常干預家務因而在媳婦的眼中<sup>88</sup>，小姑成了妖魔化的象徵，引起祖母或母親之嫌惡，而樂於將姑婆代換成虎精表徵，姑婆淪為成為家庭女性較量的手段，從心理的厭惡將反角的虎精予以架接。源於姑嫂偏見而醜化姑婆形象，由母親講述的虎姑婆故事，實反映了母親乃至孩童的眼中對姑婆之恐懼與嫌惡感，因而借用「姑婆」的身分來恐嚇小孩子。另因孩童平日較少接觸到姑婆，對於姑婆的模樣較不熟悉，才會給精怪有機可趁偽裝代換之機會。

### 其三、不喜姑婆的文化成因：

另一可能的成因，或來自於臺灣社會對於「老姑婆」一詞的認知，「老姑婆」係等於老處女（old maid），指的是社會所認為的遠超過適婚年齡但仍未結婚的女性，謔稱年紀老大而未出嫁的女人，是故「老姑婆」一詞具有貶抑之意。臺灣民間習俗，未婚女子的靈位不得列入祖先牌位接受奉祀，因稱「紅格桌頂無柴(chai<sup>7</sup>)老姑婆」

<sup>87</sup> 黃馨霈：〈中國民間童話「老虎外婆」故事類型初探〉，頁 220-221。

<sup>88</sup> 吳安清：《虎姑婆故事研究》，頁 39-41。

或「厝內無祀姑婆」<sup>89</sup>，意謂未婚女子靈位不得登入祖先神位，也因而失去身分歸屬的機會，成為父系家庭的負擔與恐慌的對象。易言之，「老姑婆」一稱，凸顯了「姑婆、姑、孤」三詞的類比性，亦或反映了社會性別成見，或因而加深了「老姑婆」、「老虎」同為人們躲避與嫌惡心理之投射。

不論虎姑婆或狼外婆的惡角，鮮少是男性惡怪，而多為女性妖精，當然除了前文所言藉由女性親長角色是卸下孩童心防容易親近的對象，但一提起可怕的虎姑婆，皆存留在「老姑婆」反面記憶，試以性別角度觀察「老姑婆」身分。

文化性別的建構是透過對立的二元價值分化建構出來的，學者 Chris Shilling 認為女人被認為是從屬於男性的，女性的劣勢並非從出生即以永久的或穩定的方式存在於女性身體內部。簡言之，性別的身體觀察，被視為是感覺體（receptor），男女因而感受不同的性別配置，是社會意義的產生器。<sup>90</sup>自然主義（naturalistic）認為社會的不平等是由生物體的能力決定，女性身體在生理能力上不如男性，因此在社會上易成為男性的附屬品，被男性所設定的社會規約、家庭禮法……等所制約與控管。男性社會對於女性的不婚有著那麼多的偏見，對女性的文化要求是不友善的，是層層限制與約束要求的。女人不婚，無法進入男性宗族系譜，是一群逸出男性社會控制的難以安置的對象。因而，老姑婆成了父系社群，乃至服膺於宗族體制之中的媳婦等馴化女性組織，其心中築起之恐怖的文化偏見投射對象。易言之，「虎姑婆形象」是可惡貪婪的反角精怪之綜合體，它由虛構的恐怖之野獸印象，加上了老姑婆性別與家庭習見，虎姑婆或因此成為虛構想像、及真實社會的自然文化雙項惡者象徵。

虎精成功偽裝成女性尊長，取得孩童的信任，外在的防線——門——自然與文化中介的底線被逾越，物理性家門的防備失效，虎姑婆順利「著裝」而軟化了孩童對親長的信任認同（家族認同）。因為幼童尚無法有足夠的社會歷練，去辨識「人獸之別」，俾使虎姑婆的偽裝騙術——外表喬裝成人（扮人之智慧）、內在以恐怖的姑婆作為佯裝的策略——沒有被拆穿，反被安全套置入文化成系統中，被孩童獲得接受故而進

<sup>89</sup> 陳主顯：《臺灣俗諺語典卷七》（臺北：前衛出版社，2003），頁 306。

<sup>90</sup> 〔英〕克里斯·席林（Chris Shilling）：〈身體與差異〉，收入〔英〕凱思琳·伍德沃德（Kathryn Woodward）編，林文琪譯：《認同與差異》（臺北：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6），頁 128。

屋。

民間故事的敘事邏輯，反角長相多醜陋，醜到如令人討厭之野獸，充分顯現形象鮮明與類型化之趨勢。是故「大野狼」、「老虎精」，多以體型之巨大、老謀深算的形貌出現，乃來自於「物老成精」之概念，與美好的幼兒主角對立。

孩童是人類的希望，即便體型幼弱，稚嫩的生長力正表露人類旺盛的生存力，是故虎姑婆的正反形象反差就表現為「人類人文之弱者——力抗自然恐怖怪獸」，將強弱拉距成最大的反差，一方面表露「人智勝利法、以小博大」的優勢，凸顯人類「聰明智慧」的有效性；另方面，正義永遠戰勝邪惡，好人有好報，化險為夷，消除恐懼以安於秩序。

故事中的蛇妖、狼精、山妖、水怪等等（平原盆地人類最害怕的野狼、老虎，隱射人們永遠要面對的大自然原始威嚇力），最初本是脅迫人類生存的自然異己力量（威嚇的原始自然力量之恐怖象徵），後來在民間故事中被賦予社會屬性<sup>91</sup>，成為欺壓和邪惡勢力之投射，相關故事也就具有了概括反映民眾進行社會鬥爭所積累的經驗教訓的豐富內涵。凶惡的狼精、虎精裝扮成和善的外婆來誘騙天真幼稚、稚嫩成長的孩子，反映了人類真實社會生活中的衝突困難，唯有正面迎擊方有解套機會。是故如就教育意義而言，虎姑婆故事生動地運用象徵手法，巧妙教導孩子要「善於辨識好人壞人，並利用機智解決困境，而不是一味被動地任予宰割」。<sup>92</sup>

虎姑婆從野外而來，是原始生機蓬勃的表徵，亦為貪欲滿溢之質性，牠正飢腸轆轆，極力向人類的家屋前進。家屋由於尊長不在，屬於安全防護弱化之狀態，正讓野獸精怪有機可趁，前來襲擊人類最為可口稚嫩的孩童。是故虎姑婆是一則現實味頗重、道地的東方民間故事，當陌生的獸，偽裝成「最親近」或頗親近的女性人類親長，「越界」前來突襲人類領域，經過偽裝與欺瞞，巧騙主角。而且故事重心趣味在於「謀略／幫助」<sup>93</sup>側重主角智慧聰穎，能夠敏感地懷疑、辨識、突破精怪詭計與偽裝，建構人類自信。虎姑婆故事實存人類心靈恆定的運作法則——「自然與

<sup>91</sup> 劉守華主編：《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研究》，頁 40。

<sup>92</sup> 洪瑞英：《中國人虎變形故事研究》，頁 169-170。

<sup>93</sup> 林真美：〈「虎姑婆」考〉，收入林松源主編：《首屆臺灣民間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141-142。

文化爭奪衝突與解決協調」的過程，而非僅對孩童閱聽者有警示的教育意義，其對廣大講述流傳的大人們，一樣具有深層的故事意義，亦投射了社會文化成見。

## （二）森林 / 家屋、裸身 / 衣飾

以下本文依據丁乃通編列情節順序，檢驗虎姑婆故事的中介代碼，如何持續演示自然與文化對立與衝突之貌：

| 事件 A：虎姑婆入侵                      | 自然（獸類：反角）                                                                                    | 文化（人類：主角）                            |
|---------------------------------|----------------------------------------------------------------------------------------------|--------------------------------------|
|                                 | 獸的「文明化」歷程  |                                      |
| 1 母親外出<br>●空間層次                 | 森林－<br>自然（野外蓬勃、貪慾滿溢、實）                                                                       | 家屋＋<br>家門（尊長不在、安全盡失、缺）               |
| 2 女妖進門：辨識<br>3 女妖在屋：區隔<br>●角色層次 | 裸身－<br>獸類之尊＋（兇猛、老醜、邪惡）<br>獸（坐癢、催睡）<br>直接吞噬－                                                  | 衣飾＋<br>人類之幼－<br>人（脆弱、稚美、純真）<br>遊戲競爭＋ |
| ●時間層次                           | 夜晚＋                                                                                          | 白晝－                                  |

### 1. 森林 / 家屋：家門與森林的時空間防衛（消息）

「森林 / 家屋」對比呈現了人與獸不同的領域空間，以森林為活動根據地的野獸，與據守家屋的人類，在空間分布上是各據一方的。而「森林 / 家屋」的間隔便是「門」，門內是人類的文明堡壘，門外是廣大的森林自然世界，越界而來探險的虎姑婆，如何在時間上，避開人類活動的「白晝」，選用「野獸」時間——夜晚，執行侵襲、吞噬的獸性行為？茲論如下。

其一，空間探求：心理安全與被棄壓力。

臺灣虎姑婆故事離家型遠少於在家型，究其原因，「離家型」故事多流傳在山區，環境偏僻多野獸出沒，「在家型」故事則出現於平原區域較多，家長需離家去田裡工作，小孩需獨自在家。<sup>94</sup>離家型（小紅帽型故事）流傳區域在福建、四川彝族、貴州侗族、廣西毛南族、瑤族、佬族……等山區丘陵之地，在家型多於廣大平原區。

<sup>94</sup> 吳安清：《虎姑婆故事研究》，頁 25-26。

由於父母工作或外出因素，導致孩童被拋棄的錯覺。被拋棄，正表示幼小孱弱無法自衛，是童年時代最大的恐懼，亦是缺乏安全感的來源。也因而父母親經常不經心地，有時會利用被遺棄的恐懼來威脅孩子守規矩<sup>95</sup>，虎姑婆便是好用的教育意義。江帆延續著此說法，認為「狼外婆」類型的故事是為了防範野獸、外人（生人或壞人）及異類精靈侵入家宅危害人們的生活，並從中分析出五種故事要素：

1. 故事中幾個（多為三人）小主人公的乳名明顯昭示的「看守門戶」寓意。
2. 故事中家長出行前對孩子們的叮嚀囑咐。
3. 中段敘事裡孩子們識別真假母親的情節。
4. 故事縱深階段老虎精冒充母親的種種騙術。
5. 故事結局的兩種啟示。<sup>96</sup>

是故「家屋」是人類的安居處所，也是孩子感覺安全之處，小主角們皆被付託著需要守護家園，防止陌生侵擾。相反的，森林就是茂密未知的自然境地，是人類文明無法控管掌握之處，就是虎精活動之地，係危險的象徵。

其二、區隔安全與否的「家門」象徵：

中國傳統封閉型家居之現實生活習慣，多以內關的閉鎖形式來防禦宵小盜賊進入屋內，是以狼外婆故事多折射「嚴守門戶防止邪惡入侵」之居俗慣制，強調主角應當一起肩負「看家守宅」<sup>97</sup>堅守家園之責的故事教育功能。是故，大陸出外型狼外婆故事亞型，讓孩子一個人深入隱伏著重重危險的大山深處，實不符合中國傳統的教育理念<sup>98</sup>，故臺灣虎姑婆故事多屬於「在家型」情節，強調門的防衛作用。

「門」區隔了人與獸的空間疆界，在虎姑婆故事擁有很強的隱喻性，故事情節呈現敘事順序「門的防衛→檢驗→偽裝通過→敵入家屋→逃出家門至樹上懲罰反角」，門單負起人獸分隔的界線，且見下列文本：

<sup>95</sup> 〔美〕雪登·凱許登（Sheldon Cashdon）著，李淑珺譯：《巫婆一定得死——童話如何形塑我們的性格》（臺北：張老師文化，2001），頁101。

<sup>96</sup> 江帆：〈藏不住的尾巴——「狼外婆」故事解析〉，收入劉守華主編：《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研究》，頁110。

<sup>97</sup> 江帆：〈藏不住的尾巴——「狼外婆」故事解析〉，收入劉守華主編：《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研究》，頁110-113。中國大陸李伯洋講述的〈狼外婆的故事〉三個女兒的名字就叫做「大門環兒、二門鼻兒、笪帶疙瘩兒」，三姊妹仿若物化的命名，充滿了空間安全防護的思維，仿若姊妹就是看守門戶的最後防線，參見陶陽：《中國民間故事大觀》（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547。

<sup>98</sup> 胡芸：〈多民族狼外婆故事母題淺議〉，《忻州師範學院學報》18：1（2002.2），頁34。

臺中新社：您二人乖乖顧厝，到黃昏日頭落山的時啊，門啦、窗仔著門予伊好，若有人叫門，絕對毋通共開門啦。……老虎精……就到厝前呼就拍門啊：「開門哦、開門哦！」<sup>99</sup>

臺南歸仁：啊若生份人若來你就毋通開門……媽媽轉來你才會通開門。<sup>100</sup>

桃園龜山：個這個老父老母干若愛去做工課，算講有時仔暗時趕路趕艙當轉來，啊就是叫伊講愛顧厝啦，啊伊講：「你若來、若啥物人來，暗時仔呼，阮若無轉來，您爰開門啦！」

彰化伸港：啊伊出門進前伊吩咐、伊吩咐囡仔呼、講彼个：「您愛較注意、愛較小心咧！彼个、彼个，毋好予生份人入來厝內。」……啊去個兜的時陣，彼陣仔已經是算暗啊，呼，伊是算講伊是囡仔的媽媽，講：「媽媽轉來囉！」叫囡仔開門。……啊彼个較細漢的伊就共開門。<sup>101</sup>

澎湖文本：虎姑婆都是晚上出來敲門，假冒是你的什麼人，騙你開門。她最喜歡吃小孩子。<sup>102</sup>

這些異文顯示「防堵危險的防線」就是家門，只有謹守門戶，才不會讓陌生的危難輕易上門，把禍害與威脅排斥於門外，給自己營造一個沒有異常情況介入而相對平安穩定的生活空間。

門，正是居家最後的安全防線，門內，是文化建置而成溫暖、秩序的堡壘；門外，則是自然變動充滿危險、失序的地域，那是人類無法控管的空間。門的作用與象徵，在文化哲理，是暗示「自然、文化」的中介與衝突。「門」的存在，映射著人類空間概念的習慣與思維，讓虎姑婆明顯化約為積極的加害者、入侵者，牠突破最後人類防護，成功融入家屋裡頭，那便是假扮為人的「仿若人智」的伎倆。

野獸越界直搗黃龍似地侵入人類安全的空間，門與房屋層層包裹的人為建築家屋，最脆弱、正在成長的孩子孤留其中，為了讓尊敬可親的長輩進入屋內，不疑有

<sup>99</sup> 胡萬川、黃晴文總編輯：《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16-136。

<sup>100</sup> 臺南歸仁〈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頁 92。

<sup>101</sup>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康原、陳益源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17：線西、伸港、福興地區》，頁 132。

<sup>102</sup> 〈虎姑婆（四則）之一〉，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頁 196。

他，卸下防衛心，並且選在防衛力最弱的晚上時刻（歇息、精力薄弱的時間）侵擾人類，映射著人類時間與空間概念的習慣與思維。

## 2. 裸身 / 衣飾：人類與獸類的文明辨識符號

野獸精怪為何總是貪戀人間美味，他需經過改裝、滲透、消除獸類痕跡，才能在外貌部分取得信任，進入人類社群危害。野獸要變成人，即要穿衣打扮，事實上呈現了野獸「文明化」歷程。

且看臺灣多則文本，多有虎姑婆略經三次偽裝<sup>103</sup>、假扮母親，前來敲門之情節。例如小主角在開門前會懷疑其動物特徵（未進化的獸類）尾巴、毛、大腳……等等，諸如野獸全身是毛（彰化伸港）<sup>104</sup>，是裸身不穿衣服，就算穿上人類衣服，依舊無法藏匿老虎尾巴（坐甕），而被聰明的姐姐懷疑。臺南縣歸仁鄉（實際源於臺北）則有孩子間接暗示的「如何成為人的裝扮教導與指示」，第一次虎姑婆只記得佯裝母親的上半身，而露出虎腳，第二次虎姑婆全身盡是媽媽的身體及穿著，但卻被質疑「頭無戴花」而不符合母親裝扮習慣，從身體的改裝，到裝飾衣著的細膩觀察，虎姑婆在孩子不厭其煩、一一透露母性尊長繁複而正確的精心裝束，以「露出虎腳、髮無插花」之情節，凸顯出人獸之別。虎姑婆要喬裝成媽媽姑婆等女性尊長，就必須套上人類女性服飾，妝點裝束。於是虎姑婆，必須經過「轉化為人」的外貌儀式，才能成功地妥騙進入人類世界，戕害孩子們。虎姑婆故事習見的扮裝母題如下：

K1822 動物偽裝人（Animal disguises as human being.）

K1822.4 老虎偽裝人（Tiger disguises as human being.）

K1872 偽裝掩飾（Camouflage）

K2011.2 女妖虎偽裝成女孩的母親，辯稱她的尾巴是腫膿。

<sup>103</sup> 臺南歸仁〈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頁 94-95。兄弟第一次見到虎姑婆上半身是媽媽的臉，下面是虎姑婆的腳；第二次頭髮上刻意插一朵花；第三次才成功進家門。或是新社〈虎姑婆〉妹妹小玲說：「我們姑婆是城裡的人，她很愛漂亮，會戴珍珠項鍊和鑽石的戒指，你又沒有，而且身體那麼粗，手、腳又縮在一起，還長得那麼醜！」質疑姑婆的動物性，是故虎姑婆變法術，重新打扮。參見胡萬川、黃晴文總編輯：《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19-121。

<sup>104</sup> 胡萬川等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17：線西、伸港、福興地區》，頁 132-135。

(Tiger-ogress pretends to be girl's mother: explains tail as boil.)<sup>105</sup>

顯而易見的，此恰為李維斯陀所言自然與文化二元對立之「裸／衣」<sup>106</sup>，自然野獸未經文化馴化，是原始野蠻凶猛的，故言全身盈滿野性毛髮；人類為了遮掩原始裸體，利用編織、衣飾等文明建置，包裹原欲體魄，不忒為了人倫羞恥態度，擺脫光溜溜的裸體，亦因為衣裝有其功能如隔開灌木叢、雨水、防護<sup>107</sup>、保暖禦寒、消暑之實用功能，穿上衣服，並且進一步以衣裝編織裝飾自我，此乃文化進步的表現。服飾是人類是文明世界的記號，社會文化約定俗成的視覺徵象，服飾同時包括身體上的裝扮、飾品等，同時隱喻著身分、地位、年齡、性別等資訊。

虎姑婆以人類身體舉止作為改造自然文化之中介代碼，牠不但在外表改裝，在身體行止方面，也依序進入人類熟知的習慣場域，使用人類具象、抽象的身體象徵符號（服裝、裝飾），將粗暴、危險的野獸身分（裸體、多毛），漸漸褪掉，從「自然」往「文化」慢慢靠攏，汰換成人類社會價值標準定義下的身體外觀與行為——籌劃的身體改動。

人類秩序透過二元對立系統，區分為「局內人」（文化人類）和「局外人」（自然野獸）的「差異」，虎姑婆必須處心積慮地安排牠一套套「成人身體管理」，方能爭取人類社會認同感。身體是建構認同的場域，除了外表可塑造各種差異，包括了穿著、行儀以及臉部表情這些人類「身體慣用語」<sup>108</sup>（body idiom），它提供了一種人類社會認同感及制約感，俾使虎姑婆必須避開人們所厭惡恐懼的野獸外貌及野蠻行止，合理安排牠的偽裝程序裝扮人類身分，一步一步地張羅牠獵食計畫，排除狼吞虎嚥、直接獵捕、目無法紀的野獸行徑。由此可見，虎姑婆以人類身體舉止作為

<sup>105</sup> 胡萬川編著：《臺灣民間故事類型（含母題索引）》，頁 49。

<sup>106</sup> 〔法〕克洛德·列維-斯特勞斯著，周昌忠譯：《裸人》（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頁 644。李維斯陀從北美洲大陸的印第安部落搜錄的 284 則神話中，歸納出南北美的不同，北美之於南美，正如「有衣飾」、「裸身的」之間的差異。

<sup>107</sup> 〔法〕莫斯（Marcel Mauss）著，于昕譯：〈第十章技術學〉〈十五、服裝〉，收入〔法〕馬賽爾·莫斯等原著，〔法〕納丹·施郎格（Nathan Schlanger）編選，蒙養山人翻譯：《論技術、技藝與文明》（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0），頁 139-140。

<sup>108</sup> 〔英〕克里斯·席林：〈身體與差異〉，收入〔英〕凱思琳·伍德沃德編，林文琪譯：《認同與差異》，頁 135。

改造自然文化之中介，牠不但在外表改裝，在身體行止方面，也依序進入人類熟知的習慣場域，使用人類具象、抽象的身體象徵符號（服裝、裝飾），將粗暴、危險的野獸身分（裸體、多毛），漸漸褪掉，從「自然」往「文化」慢慢靠攏，汰換成人類社會價值標準定義下的身體外觀與行為——籌劃的身體改動。

### 3. 遊戲：競爭考驗、陪睡、精心埋伏進食程序（仿人化的虎姑婆）

除了實行策略「身體外表改裝」成人，虎姑婆緊接著一步步仿造文明的進食程序，為了吃到人間最美味的稚幼孩童，牠甘心放棄猛暴野獸原始性，按部就班耐心等待，學習人類行為舉止模式，尋求社群認同，精心籌辦進食大餐之準備事宜，佈局追捕人類獵物的計畫，這無非是虎姑婆從「自然」漸漸擺盪到「文化」所需力求圖進的文化學習成長過程。下文將詳細分析仿人化的虎姑婆該如何徹底執行「文明化」歷程，其「文化內裡改裝」策略如下：

其一、進食有其時間節奏（深夜進食）之探詢：虎姑婆在其思考模式上，漸趨人性化與社會化，牠並非行事魯莽，而是仿映人類智慧。如此一來，虎姑婆為了降低獵食失敗的機率，其進食準則亦需符合人類文明進程，慢慢鋪展獵食計畫。虎姑婆遠離居處無時的獸類進食模式，牠顯得理性，精心等候夜晚時候伺機而動，避開屢受人類秩序制約的白晝，在孩童活動力薄弱、防衛心降低、有利於牠進攻侵襲的夜晚時分，聰明出擊，靜靜享受餐宴，偷偷躲著吃掉牠的第一頭食物。

其二、進食先後遵節策略（遊戲篩選）之解讀：面對豐盛的孩童獵物，虎姑婆也遵節有度，絕不冒失犯進，循線安排進食先後次序。在進食策略方面，牠運用了人類文化才會使用的「遊戲競賽」方式，來決定姊妹誰與牠一起睡覺的機會。承襲福建原鄉之臺灣文本的「姊妹爭寵競賽與姑婆睡」情節，將虎姑婆的心機展露無遺。虎姑婆此行此舉無非是對姊妹挑撥離間、利用文明的遊戲競爭，讓姊妹相爭，淘汰弱者，進階決定用餐順序。諸如讓姊妹們進行「舉棉被」<sup>109</sup>競賽考驗、「猜拳」較輸

<sup>109</sup> 舉棉被共有兩則異文，一者收入王心瑩主編：《臺灣民間故事》（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頁 96。另者收入王詩琅著，王灝繪圖：《臺灣民間故事》（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頁 97。

贏<sup>110</sup>、臺中<sup>111</sup>及嘉義<sup>112</sup>「摔跤」比賽、雲林「角力」<sup>113</sup>及「捆草束」<sup>114</sup>比賽，姐姐覺得奇怪而故意輸給妹妹，妹妹因而贏得與姑婆一起睡的機會（或比鄰虎姑婆而睡）卻反而被吃掉。被虎姑婆吃掉的妹妹，可視為家族成員中輸掉的一方，何以姊妹競爭，聰明反被聰明誤，輸者反而能夠存活下來？

過去，學者對於「兩個孩子的戰爭——姊妹相爭」的情節，曾有解釋，如德國學者艾伯華則從文化象徵之角度，考量姊妹數量之 2 代表陰陽兩極：兩個孩子，象徵二元對立：聰明懂事者存活下來，另一愚笨者淪為犧牲。<sup>115</sup>然而如果擇用李維斯陀的所分析數百則神話文本規律，卻可輕易發覺：「姊妹相爭」亦即「家庭或氏族成員的關係之破壞」，此乃神話故事最常習見之「骨架」(armature)，在民間流傳的底層，形塑反覆出現而保持不變。但如果細察虎姑婆處心積慮破壞姊妹關係，從自然、文化兩端來考察，不正也透露虎姑婆變得如人一般聰穎智慧善於算計，呈現越漸文明化趨向。

其三、臺灣文本極力發展的考驗型遊戲，諸如：舉棉被、摔跤、捆草束，與傳統農村娛樂競賽之活動行為，似乎有著聯繫關係，這些競賽活動勢必經過群眾實踐和檢驗，係共同社群所認定的文化休憩活動，用已測驗參賽者的體力與智慧，有助於熟稔農事。這些身體的文化勞動習慣是一種技藝<sup>116</sup>，經由教授習得、反覆操作練

<sup>110</sup> 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頁 96-97。講述者選用日語發音的「猜拳」(giang<sup>1</sup> kian<sup>2</sup>) 說述。

<sup>111</sup> 〈虎姑婆〉，楊兆陽等編：《大墩民間文學采錄集》，頁 100-108。此篇異文甚且還描述虎姑婆處心積慮和姊妹培養感情與關係之情節，事先常來家裡與姊妹培養感情，並且約定前來陪伴的承諾，呈現虎姑婆學習人類遵守信諾，培養熟悉感，應證本文所言虎姑婆漸趨熟稔文明化的人類思維。

<sup>112</sup> 黃哲永等：《東石鄉閩南語故事集(二)》(嘉義：嘉義縣立文化中心，1999)，頁 56-59。

<sup>113</sup>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20-121。此異文虎姑婆要姊妹比賽角力，贏者可與她睡，但姊妹雙雙被吃，虎姑婆爬到樹上躲起來。中午眾人發現影子，合力復仇騙他要炸孩子給牠吃，計誘燙死牠。

<sup>114</sup>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26-127。另一則雲林異文，姊妹比賽捆柴草。

<sup>115</sup> 〔德〕艾伯華著，陳建憲譯：《中國文化象徵辭典》(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1990)，頁 232。他指出姊妹數目的由來是有文化根據的。

<sup>116</sup> 〔法〕莫斯著，于昕譯：〈第十章技術學〉〈身體技藝〉，收入〔法〕馬賽爾·莫斯等原著，〔法〕納丹·施郎格編選，蒙養山人翻譯：《論技術、技藝與文明》，頁 102。

習，它們不但得以驗煉身體的技藝（勞力、蠻力、苦力），亦在檢驗姊妹們身體的文化智慧（智力、耐力、培力）。是故，虎姑婆早已熟知「遊戲競爭」文化活動的意義，是故運用人類文明的伎倆——遊戲競賽——淘汰弱者，牠果真習染人類的文化判準法則，擇慮依序享用優劣食物，選擇較為精良、聰慧者先吃，較為愚笨的遊戲輸家，留待後面慢慢享用。

其四、臺南兩則文本則替之以「洗澡」<sup>117</sup>乾淨與否之比賽作為爭寵的項目，應有其「清洗食材、文明洗滌」之意。為了拔除的目的而用水來洗浴，這本是文化祛除儀式<sup>118</sup>的一環，經由沐浴清潔來去除穢氣。一方面除了洗除髒污、方得乾淨衛生之身安然入睡的功能，另方面，亦揭示人類清理滌洗食物的文化飲食處置原則，俾使虎姑婆更接近於人類「清洗食物、處理食材」之習慣食程。

### （三）生食（啃指）：咀嚼身體的人類感官知覺（代碼）

| 事件 A：虎姑婆入侵   | 自然（獸類：反角）                                                                            | 文化（人類：主角）        |
|--------------|--------------------------------------------------------------------------------------|------------------|
| 4 倖存者懼極而逃：嚼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時間層次：夜晚＋</li> <li>●食物層次：生食＋（吞嚼活人）</li> </ul> | 白晝－<br>熟食－（油火烹煮） |

「半夜啃指」母題，是臺灣異文最為穩固的核心母題之一，也是從「進食方式」考量「人／獸」之別，觀察「自然／文化」流動的視角。大安虎姑婆文本甚至詳述虎姑婆如何殘忍吞食的情貌：「把阿金掐死後，就在床上吃她，把她的身體拆開來吃，一直吃，一直嚼！」<sup>119</sup>顯示野獸原始的蠻勁。

飲食是社會約定俗成的文化行為，係觀察文化系統的最佳策略，並受到性別、年齡與階級特性的影響，食物系統的脈絡呈現了社會的秩序與文化象徵。不斷學習

<sup>117</sup> 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頁 120-121、128-129。兩則文本都提到「洗澡」情節，虎姑婆要兄弟／姊妹比賽洗澡誰洗得比較白比較乾淨，就可和姑婆一起睡覺。

<sup>118</sup> 〔法〕葛蘭言（Marcel Granet）著，趙炳祥、張宏明譯：《古代中國的節慶與歌謠》（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 148。

<sup>119</sup> 〈虎姑婆（二）〉，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55-56。大多數的虎姑婆文本都至少有一個小孩被吃掉，蘆竹鄉〈虎姑婆〉則是姊妹皆存活，只有妹妹阿銀的手指被虎姑婆吃掉三支，因而手指少三根，人卻得幸運地苟活下來。參見〈虎姑婆〉，收入廖麗雪、陳素主、林素琴主編：《蘆竹鄉閩南語故事（一）》，頁 74-75。

人類進餐模式的虎姑婆，仍舊選擇退居原始、野蠻的方式，生吞活剝吞噬牠的食物，這時虎姑婆形同返走回頭路一樣，彰顯著人獸最大的區隔之一：「生食／熟食」之異。

李維斯陀以為「生食／熟食」二元對立，恰是「自然／文化」的差異，可藉由食物「粗糙／精緻」與否，察知「自然／文化」區別。<sup>120</sup>臺灣虎姑婆最為恆定穩固的「夜啃手指」母題，無非正是「生食」的虎姑婆，表露獸性的冉冉纛旗，亦為學習文明化歷程臨終之最大敗筆：

其一、虎姑婆故事許多再現殘忍的吞噬、支解親人屍體的情節，在民間故事中恆久迭替，臺灣虎姑婆文本對殘暴段落的耽溺，此一哀傷、苦痛、殘忍的共向母題，不斷出現，其是否投射了民眾對原始獸類吞噬的恐懼，係人類永恆的夢魘。不僅在臺灣，甚至這些絞碎肢體的恐怖母題是國際性：

G86.1 食人女妖把小女孩的手指，交給另一個受驚的姊妹。(Cannibal ogress gives finger of one girl to her frightened sister.)。

G87 咬人骨的食人者佯稱聲音是來自吃豆子。(Cannibal crunching human bone says noise is only eating of peas.)。<sup>121</sup>

此一世界共通的殘酷手指母題，何以於虎姑婆的流傳當中盛行無阻呢？李維斯陀認為神話邏輯乃是人類普同而無意識之思考結構的表徵，被嚼碎的幼小肢體、被吞噬的孩童身軀，這不僅是出自對於孩童警戒的教示，還是人類面對大／小、強／弱對比的野獸侵害的共向恐懼，對無法保持身體完膚的害怕。野獸吞噬是無需煮熟就即吞吃的「生食」，代表對於人類身體的完全佔領，是野蠻原始的暴力表現，由肉體的殘害襲擊 (physically struck)，咀嚼身體碎塊，造成心理疼痛的畏懼，引發感官的恐慌。

其二、「啃指」母題之想像感知：

<sup>120</sup> 李維斯陀：「這樣就證實了，熱依人火起源神話像圖皮-瓜拉尼人關於同一題材的神話一樣，也借助雙重對立運作：一方面是生食和熟食的對立，另一方面是鮮食和腐食的對立。生食和熟食的軸表徵文化；鮮食和腐食的軸表徵自然，因為燒煮使生食發生文化轉換，正如腐敗是它的自然轉換。」參見〔法〕李維斯陀，周昌忠譯：《神話學：餐桌禮儀的起源》（臺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8），頁 472-489。另參見〔法〕李維斯陀：《神話學：生食和熟食》，頁 192。

<sup>121</sup> 胡萬川：《臺灣民間故事類型（含母題索引）》，頁 49。

a. 「恐怖的聲音」聲音的想像：當大姊細問虎姑婆在吃甚麼，虎姑婆所丟過來的一小塊手指頭，以及謊稱吃食花生（薑糖、薑筍、雞腿……等）的景象，呼應「喀喀」咀嚼聲音，加深「野獸細嚼人類身軀」恐怖驚慌的印象，達成敘事高潮。

b. 「啃指」身體經驗基礎：手指是人類神經分布最敏感的部位之一，人人都有手指割傷痛楚經歷，割裂人類肢體末梢關節之情節，能立即召喚群眾手指受傷的尋常經驗，進一步模擬軀體被吞食的苦痛，將恐怖的情節深烙心中。

其三、連結著啃食花生米經驗：花生米通常是農家在休閒時搭配茶飲、消耗時間的常見生活零食，下文緊接解釋花生米經驗與講述臨場環境、及虎姑婆閒嗑獵物之緣由。

花生米通常是農家在休閒時搭配茶飲、消耗時間的常見生活零食，很有可能在虎姑婆故事講述的當下，就是農閒晚上，群居民居庭院，邊聊天話故事、邊喝茶嚼食零嘴的講唱情境，剝殼嚼食花生米在耳邊響起極大的嚼碎巨響，與虎姑婆噬食孩童軀體的情節相互映襯，講述者可即刻用講唱現場的物象（花生）與夜晚情境，呼應故事情節，激發聽眾聲響之臨場效果，以生理噁心引發心理恐懼。

咀嚼花生米的清脆聲音，亦可由虎姑婆一角原始獸性視之，牠將獵物慢慢生食咀嚼，宛如意猶未盡的休閒飲食。犧牲的小妹被虎姑婆血盆大口吃得精光，殘留肢體末節被閒樂慢嚼，細細回味，連手指頭殘骸絲毫不浪費。以此暗示虎姑婆將咀嚼孩童視為憩閒零嘴，在暗夜啃食以為癖樂，彷彿鄉民間情逸樂撥食花生米。另方面，清脆響亮的咬指聲，亦隱喻虎姑婆即刻嚼碎食物，吞噬孩童實為稀鬆輕易之舉，用以襯托獸性威嚇力。

也因此即便臺灣不產虎，民眾多從未目睹逢遇老虎細貌，卻因日常頻見之手指咬痛殘害經驗，加上虎姑婆輕鬆支解身軀之聲響的想像，加深聽眾對於殘暴野蠻的意念聯想，凝結成超級大怪物，足以讓聽眾自行沉潛其恐怖超級精怪的集體意象。

其四、活吞生食、茹毛飲血，恰可區隔人獸之別的最好例證：「生食」所代表的不衛生、落後、原始，或讓文明的身體無法消化與承受，連帶將引發疾病、短壽、威脅人類生存。Kathryn Woodward 云：

仔細想想，飲食習慣以及與飲食消費相關的儀式，至少在某個程度上，已經指出了「我們所吃的那些東西代表了我們」。……但更為重要的是，「我們所不吃的那些東西代表了我們」。某些基本的文化禁令禁止人們食用特定食物；這些禁令在「什麼能吃」與「什麼不能吃」之間提供了某種基本區分，但是這些界限早已超出對健康有益的、有營養的、有毒的等食品的區分範圍之外。<sup>122</sup>

飲食是文化側寫，食物已然遠遠超過了人類生理的欲求。虎姑婆啃咬手指的殘酷情節，不僅成功連綴了「血淋淋的生手指」與「不能吃的花生米」，此一非人能循的飲食禁令，也是野獸血性、粗糙、多菌的生食表徵。這是人類對於原始的自然獸類吞食的永遠恐懼，論示野獸與人類毫不相同的進食特性，「獸：生食（自然）、人：熟食（文化）」，野蠻的怪獸直接以生吞活剝的方式生食獵物，而人類則需要經過細細烹調，以熱火消毒煮熟天然食材得以吃食，才能衛生地避開細菌疾病之憂，淨化食物保持身體健康，乃人類逃離原始自然的生存之道。

#### （四）獸之復仇（變蟲叮咬）

故事結尾呈現「顯性懲罰」虎姑婆的「燙油」情節，從口腔以熱油熟食，燙死生食成性的野獸，用以懲治野獸的貪虐口欲，然而有些文本甚留有「虎姑婆燙死後變蟲」之母題，諸如宜蘭虎姑婆燙死後，骨灰變成蒼蠅、蚊子，雲林則是虎姑婆通過農家習見的風鼓機、攪進石磨予以支解：「共過風鼓啦呼……過石磨挨予安吸灰灰啦呼，啊才攔風鼓共鼓鼓咧予伊去飛予撒撒啦。」<sup>123</sup>而變成蝨母、蛇蚤、胡蠅、蚊子、木蝨，淪為遭人嫌惡的小昆蟲，「變蟲」或有其文學隱喻。

蚊蟲跳蚤之類，是人類日常生活防不勝防、有違衛生乾淨的害蟲們，虎姑婆變蟲之後，等於還是以另外一種形式的存在，繼續存活世間，此一母題，雖或有民間懲戒「虎姑婆死後不得全屍」之意，然「變蟲」並非「斬草除根」，虎姑婆等於沒有死去，而是隱沒於民間，繼續淪為討人厭的小害蟲。反角野獸在這些文本中，被口傳民眾容饒一死，卻改以更細水綿長的方式，繼續執行禍害人類生活的自然界小害

<sup>122</sup> 〔英〕凱思琳·伍德沃德：〈認同與差異的概念〉，收入〔英〕凱思琳·伍德沃德編，林文琪譯：《認同與差異》，頁 53。

<sup>123</sup>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22。

蟲，持續「人獸對壘」的遊戲。

「變蟲」另類的結局，說明入侵人界、敗者為寇的野獸，禁不起文明屬性之熱油「熟食」的反擊，但虎姑婆淪為蚊蟲，繼續發揮牠慎難防備的小獸性，干擾生活，顯示反角豈願服輸？雖然蚊蟲微渺容易拍打，但卻防不勝防，蚊蟲以量取勝地叮咬人界，「生飲（生食）」人類的肉身，這蚊海戰術的攻防，豈能說是虎姑婆輸了嗎？

變成蚤蚊繼續叮咬人類，要人類別忘了原始野蠻、嗜血暴力的反噬，不容小覷，透過小面積、多數量的侵擾，再強悍的人類肉體，仍舊必須向這些討厭的小昆蟲們屈服，它們雖然微弱、殺傷力不足，卻埋伏在世俗角落、生活周邊，令人不勝其擾。易言之，反角不因故事結束，而被全然撲殺，現實的人生實況，有更多仗勢欺人的小反角，不停地紊亂人類的文化秩序，此一情節路數，無非揭示——污染人類秩序的蟲虺獸類，從來無法完全清理，依然殘存在世俗世界、生活邊緣——永遠殺不完的討厭鬼，這方為人世永遠受制原始自然之侵擾之真實現況，展露「地：單我（人獸相爭）」地面人間世界，永遠是人獸相抗對戰的實景。由此說來，這些變蟲的文本，似乎暗示彰顯「自然、野蠻力量」的勃發，是人類文明生命悽慘實況，從來無法防禦與消滅的「自然化」趨勢，在此顯示虎姑婆故事敘事底層，所呈現而出人類文明與自然原始對峙的衝突、備受其擾，處於對抗、撲滅的受挫感之中，而用敘事的方式得以再現集體的焦慮。

## 五、衝突協調（事件 B：孩子反擊） / 人的自然化

虎姑婆故事前半部，吾人見到，「事件 A：虎姑婆入侵」其為了吃掉稚童，扮演姑婆，以及做出種種文明化身體的裝扮、思維與習慣。而至「事件 B：孩子反擊」一節，本文將繼續觀察，小主角逃離破敗不堪、失序的文明家居，她該如何力抗、報復、戳破虎姑婆所擬制文明的一切努力？緊接著，本文將追蹤小主角避害逃亡形跡，從「自然 / 文化」立場觀之，體察小主角在自然文化兩端流動的痕跡，呈現「自

然化」趨勢：

### （一）尿遁：暫逃至宣洩身體的文明處所

| 事件 B：孩子反擊 | 自然（獸類：反角）  | 文化（人類：主角） |
|-----------|------------|-----------|
| 脫逃        | 尿尿（有聲、獸熟悉） | 廁所（人熟悉）   |

當家門的防線被虎姑婆撬開，家，便成了破敗而失效的防範居所。為了閃躲虎姑婆的追逃，小主角行以欺騙之言，告訴牠要上洗手間。大安文本<sup>124</sup>陳述虎姑婆要姐姐躺在床上小便即可，姐姐說我這麼大還在床上小便會被媽媽罵，以此為藉口前往廁所。廣東文本<sup>125</sup>亦言，虎姑婆叫姐姐直接當場在床下尿尿即可，姐姐拒絕這麼做，這個母題稱為「假託便溺為名」：

K551.4 以盥洗打扮為拖延死亡之理由，成功脫逃。(Respite from death until toilet is made permits escape.)<sup>126</sup>

藉由尿尿掩飾逃離動機，虎姑婆的尿遁母題，與國際民間故事編碼的常態類同，小主角甚以身體綁著繩子前往洗手間，為了降低虎姑婆的不安，所以挹引繩子綁在小主角身上，讓她前往洗手間。她聰慧地解開韁繩，把繩子綁在「尿桶」<sup>127</sup>「罐子」<sup>128</sup>，並製造流水聲（臺中、彰化），哄騙虎姑婆。小主角藉由尿遁之便，將廁所當成脫逃的跳板。「尿遁」在「自然／文化」對立之中，掩藏了什麼象徵與秘密呢？「廁所」到底在小主角意欲逃離死難現場時，表露何種意義？

「尿遁」一題，顯示了人類排泄不像獸類一樣四處便溺，必須到文明建置的廁所，隱密的文化處所，遮蔽生理器官，得以放心排泄，不公開外曝給人看見之規約習慣。此乃人類的對於「裸身」羞恥心，掩藏身體器官，呈現文明身體的進化思維。相似的道理，臺中文本有「虎姑婆化為老婆婆來借廁所」為由，侵入家屋，則反映

<sup>124</sup> 〈虎姑婆（一）〉，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48-51。

<sup>125</sup> 王宗炎：〈熊姨母〉，收入婁子匡編：《中山大學民俗週刊》第 18 冊（臺北：東方文化，1970），頁 15。廣東廉州異文：姐姐向熊人婆三次央求上廁所，而廣東東莞則要求兩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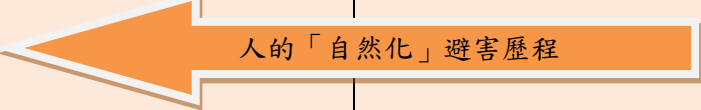
<sup>126</sup> 胡萬川：《臺灣民間故事類型（含母題索引）》，頁 49。

<sup>127</sup>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126-127。

<sup>128</sup> 黃哲永等編：《東石鄉閩南語故事集（二）》，頁 58。

虎姑婆依造人類行為模式，行詐騙之實的「偽文明」伎倆。小主角藉由尿遁脫逃，她運用了居家處所，給予的最後一項文明防護。

## （二）爬上樹木：卸下文明，向自然求援

| 事件 B：孩子反擊                                                                          | 自然（獸類：反角）    | 文化（人類：主角） |
|------------------------------------------------------------------------------------|--------------|-----------|
|                                                                                    | 爬樹+（向自然求助）←← | 人—（智慧）    |
|  |              |           |

為了躲避虎姑婆的追擊，逃出家門的主角，多數爬到樹上，藉由燒燙的滾水，倒至虎姑婆的「口腔」，終於將反角成功制伏。小主角逃離不安全的家之領域（無可信任、已被摧殘侵占的空間），跑至家屋之外、庭院或山上之大樹躲藏，讓小主角得以安全棲身、順利脫困。本文以為爬樹避難的母題有著以下意義：

- 在「空間層次」的對立方面：家屋表示「被侵占、失序」盡失防護，小主角逃往野外，奔向自然尋求協助，逃至大樹尋找奧援與解套，而樹木正是家居旁邊得以就近攀爬避禍的自然物。
- 從「時間層次」對立查之：夜晚是野獸獵捕高亢活動時期，小主角藏匿樹上，靜候天亮。白晝，正是野獸原始欲力失效、敵消我長之時，亦為人類恢復活動力，偵測、狩獵、守備、反擊的高峰期，是人獸關係轉向的時期。
- 從「權力層次」對立觀察：小主角離開地上，此一屬於獸勝於人的自然世界，高於地面，到樹上，以遠瞻之制高點視野，逆轉了原本敵強我弱的位階模式，以高制低，取得勝於獸的制伏先機。於是，因權力倒轉，由「被侵襲」演變成「復仇」，小主角藉由天／地中介物——樹木，此一自然物之置高點，逆轉勝，翻轉弱勢。

「樹木」在民間文學領域，一向是枚豐富的象徵，其於虎姑婆故事之隱喻，樹木當然是自然界高聳的植物，是小主角主動攀爬求助、自然化的物象，亦表徵著安全之權力制高點。臺灣文本多以藏匿在樹上作為掩躲行蹤暫棲地，除此之外，日本

虎姑婆異文——〈天道的金鎖〉，亦有相同的爬樹母題，其中 31 篇異文有 13 篇提到樹木精確種類為「桫欏」，該故事敘述：孩子從家裡逃出之後爬到樹上，神奇的桫欏讓孩子隱形其中、保護之而不被發現。桫欏，於日本有如「神木」一般，其枝葉常被用於法事儀式中<sup>129</sup>，這些東洋文本充分顯示「樹木」惠予主角實際的支助，以樹木外在的生物質性——枝繁葉茂、茂盛植物的生命力，掩藏小主角身軀，使其融入重重樹影中，保護其暫時不被虎精吞噬。為何避居高樹，即可躲避災難呢？高聳的樹木有何神奇作用與象徵？

根據人類學與生物學之統計與考證：人類喜歡居住在二、三樓高的安全高度，最好能見到水或湖（生存需要水）。<sup>130</sup>此乃基於安全與生活便利的考量，居處高地視野寬廣，且遠遠能窺見敵人靠近，方便籌措防範措施，此一文化生活本能習慣，乃肇因於人類原本是生存在森林邊緣的猿猴有關，喜歡站在比較高的位置上，這是猿猴的本能，亦是人類沿承的居高特性。

有樹、有湖，是文明適切的安居之所，許多臺灣文本（三則臺中文本、嘉義東石<sup>131</sup>），提到小主角所攀爬之樹木旁，恰有小湖、井水，此一情節或揭示了群眾嚮往至高安全處所之渴求，亦有鄰近水源的生存本能，投射生物本能之集體潛意識，回到生物需求尋找安全生存感，從選擇自然環境的優渥地點，為反擊精怪而準備。是以爬樹暗示小主角轉向求助自然，並暗喻著人類無法不依靠自然力量，表彰了人們需謙卑地向自然界的存在敬畏與尊重，方能得以順利生存之重要性。

<sup>129</sup> 林佳慧：〈臺灣與日本的民間故事比較研究——以臺灣〈虎姑婆〉與日本〈天道的金鎖〉為例〉，收入哈佛大學東亞語言主編：《第六屆國際青年學者漢學會議論文集：民間文學與漢學研究》，頁 160。

<sup>130</sup> 〔比利時〕克里斯坦·德·杜維（Christian de Duve）著，陳挹芬譯：《生物決定論——人類一定會出現在地球上嗎？》（臺北：左岸文化出版，2011），頁 351-352。

<sup>131</sup> 楊照陽：《大墩民間文學采錄集》，頁 104、109。阿金藏身在水窟邊的大樹上，虎姑婆彎身喝水而發現她的倒影，發現水中倒影，憤而啃樹。大安文本亦同，參見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三）》，頁 103-104。臺中市另則文本愚笨的虎姑婆拿著竹竿一直朝清澈的水溝倒影戳姐姐，而被姐姐嘲笑，參見〈虎姑婆〉，收入曾敦香、楊兆陽等編：《臺中市民間文學采錄集》（臺中：臺中市立文化中心，1999），頁 15、17-18。東石鄉文本，參見黃哲永等：《東石鄉閩南語故事集（二）》，頁 58。天亮後虎姑婆到古井提水，看見水中倒影，發現孩子在樹上，急忙啃咬樹木，想將孩子震下來。

## (三) 人之熟食(燙油): 嚴厲教化的野獸口欲懲戒

| 事件 B: 孩子反擊 | 自然 (獸類: 反角)      | 文化 (人類: 主角) |
|------------|------------------|-------------|
| 5 懲罰女妖: 倒油 | 生食—倒油淋口 (去語言、口欲) | 熟食+ (智慧、文明) |

## 1. 熟食「火」的作用分析:

虎姑婆是「生食」的野獸，懲戒它的方式，當然要以人類「文明」之法予以對峙，小主角爬上庭中大樹，誘騙虎姑婆的計謀，正是「烤炸、煮熟身體」或「洗淨身體」<sup>132</sup>，此正為人類的「熟食」程序，她想出的「燙油」懲罰反角之策，便隱藏著文明智慧。實際行以「倒熱油」、「灌燙水」之刑，且見如下：

A. 彰化文本：玉葉想了一條脫身之計，她問虎姑婆說：「你如果要吃烤小鳥，那麼我們就相約在某棵大樹下，我去弄一罐來給你吃。」虎姑婆就答應她。<sup>133</sup>

燒烤小鳥，乃烹調食物方式，相約諾言又是文化之表徵。企圖以人類喜愛的美食，火燒烹烤過的食材來引誘虎姑婆，映射人類喜愛的熟食習慣。

B. 澎湖文本：姊姊要虎姑婆燒一桶油和準備一些配料，因為她這樣子吃起來才會比較好吃，虎姑婆照著做。<sup>134</sup>

騙虎姑婆說油炸過的身體更好吃。

C. 嘉義文本：小孩靈機一動，就說：「姑婆，你去燒一桶油，燒滾開來，我這裡有一個螞蟻窩，我可以用油淋螞蟻給你吃！」虎姑婆當真燒揩油，拿繩子

<sup>132</sup> 澎湖文本四之四，欺騙虎姑婆他身上有臭味，要煮油洗澡淨身，藉機將虎姑婆燙死。參見金榮華：《澎湖縣民間故事》，頁 203。

<sup>133</sup>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5：故事篇（三）》，頁 126-129。同樣的王心瑩文本也有烤小鳥母題：「好的，不過我在給你吃以前有一個願望，請你答應我，」「甚麼事？快說。」「你肯答應嗎？我很愛吃油炸的小鳥，請你拿一鍋燒好的油給我。」老太婆依照妹妹的話，拿了一鍋燒得沸騰的油來。」王心瑩編：《臺灣民間故事》，頁 99。臺南關廟文本則是小主角謊稱要泡小鳥蛋給虎姑婆吃，參見關廟〈虎姑婆仔〉（三），收入胡萬川總編輯，林培雅編：《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頁 138-139。另外施翠峰記錄的虎姑婆故事，亦提到小主角阿金要求虎姑婆替她煮花生油，想用來炸小鳥給她吃，參見〈虎姑婆〉，收入施翠峰：《臺灣民間文學研究》（臺北：作者發行於士林自宅，1982），頁 125。

<sup>134</sup> 姜佩君：《澎湖民間傳說》（臺北：聖環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8），頁 222。

讓小孩提到樹上。<sup>135</sup>

D.原住民異文：他抱著一鍋熱油往屋外跑，SARIKU 緊追而至，他情急之下，爬到庭院的大樟樹上。SARIKU 正欲跟上時，哥哥油上淋下那鍋熱油，SARIKU 皮肉盡消，只剩白骨。<sup>136</sup>

小主角從虎姑婆手中拿到熱油，從樹上倒下，逆轉了敵強我弱的權力位置，燙死貪暴的虎姑婆。有些文本則指出，虎姑婆被小主角主使，得到廚房取油，並經教導學習如何煮沸油，但虎姑婆卻不熟知熱油的作用與性質。亦即虎姑婆得以模仿人類熟食烹調方式，但卻不諳箇中質性與真相。

熱油懲戒虎姑婆，運用人類習稔的「熟食」之道，擊破獸性原始殘忍的生食。然而熟食對於獸類而言，為何擁有如此強悍的殺傷力，其關鍵不外乎「火」的作用與隱喻。火的起源，乃文化象徵。火的發明，是人工改變自然狀態而進入熟食生活之最顯明的文明肇始，用火煮熟食物代表人為的加工，此乃「生與熟」<sup>137</sup>的對比，自然（天生）與文化（人為）的相異。

燒煮俾使生食發生文化轉換，熟食表徵人類進入文明歷程，改造食物、文化習慣與身體康健之間的關連。生食是原始的素材，是野蠻的退化，正如伊里亞斯<sup>138</sup>所云當眾割食引人聯想殘暴的「獸性」，是未經烹調、未經消毒、未經文化驗證的落後狀態，從文化驗證、醫學生理的角度來說，確實有損身體健康。

小主角最後在居家的安全堡壘，直接（準備報復）或間接（教唆虎姑婆）取得文明最珍貴的資產——爐火，用以燒燙滾油。家庭的火爐／烹飪，廚房與爐具，代表屢經家中長輩文化智慧的建置。火爐開火烹調、調配，將冰冷物質性的油水，燒轉為可有攻擊、報復性的防衛烈火，這是居家被精怪侵入襲擊之後，能惠予小主人

<sup>135</sup> 黃哲永等：《東石鄉閩南語故事集（二）》，頁 59。

<sup>136</sup> 尹建中編：《臺灣山胞各族傳統神話故事與傳說文獻編纂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人類學系，1994），頁 395-396。

<sup>137</sup> 李亦園：〈一則中國古代神話與儀式的結構學研究〉，《文學的圖像（上）：文化發展的人類學探討》（臺北：允晨文化公司，1992），頁 310。又參閱〔法〕李維斯陀原著，周昌忠譯：《神話學：生食和熟食》，頁 192。

<sup>138</sup> 〔德〕諾貝特·埃利亞斯（Norbert Elias）著，王佩莉譯：《文明的進程：文明的社會起源和心理起源的研究》（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 202-208。

最後的文明資助。

以滾燙熱油、抑或熱水洗淨身軀滌清食材（智童），企圖以人類熟悉的飲食文化處理方式，說服未諳人性的虎姑婆關於「熟食」之美味，野獸的生食表徵著原始、血腥、落後、野蠻、粗糙，相對著人類熟食符號所指涉之現代、教化、開化、文明、精緻。本性生食之如虎姑婆，當然對於滾燙的熟食無法適應，直接被油湯燙死。「生／熟」概念、火之象徵，即為自然虎姑婆與文明人類迥異的進食方法，標誌著對立的存在。

## 2. 嚴厲的口欲懲戒

臺南兩則文本提到，倖存的哥哥，受到媽媽的歌謠稱讚：「阮子會！阮子擎，哦阮子共虎姑婆淋到嘴齒白 le<sup>3</sup> se<sup>3</sup>。」<sup>139</sup>情節專注於最後哥哥得到媽媽讚賞（無形榮譽），凸顯哥哥制伏虎姑婆，將反角野性暴虐的口腔，淋灌得銳利而雪白，顯示文明智慧戰勝原始口欲之戰。

「倒油於口」，以粗暴的方式，暴戾地懲罰虎姑婆逞兇其口腹之慾，係因為人類把野獸當做「越界侵犯者、行為出錯者」，對野獸的身體懲戒，肇因於虎姑婆啃噬家庭成員的身體，故對之進行以暴制暴的報復，就只因為「她」是野獸。人類世界是被二元對立的「差異」以象徵系統所建構的，我們以人種、物種去區分差異，透過身體的標記、或嚴厲區隔，傳達出特定社會訊息。「認同」俾使人類將「差異」、「不同」於人種的獸性摒除在外。認同往往藉由象徵符號標出物我之間的分野，精怪故事最後的結局，嚴懲反角一節，往往是區分「異己」的強烈訊息，社會藉由身體的懲戒符號，標示出「局內人」和「局外人」的差別，「以熟食（人）退卻生食（獸）」便是排除的策略，象徵消磨「反社會、反文化」的積極意義，此，代表著精怪罪犯，讓社會、家園處於危險之中，必須排除在家屋的秩序之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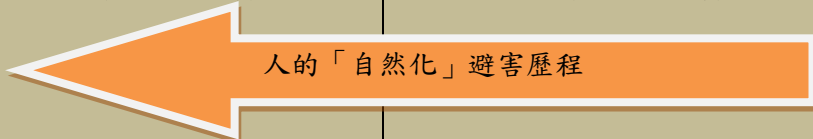
在肉體懲罰中，儆戒作用的基礎是恐怖：有形的恐懼，集體恐慌，令觀眾刻

<sup>139</sup> 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頁 124。另則異文〈虎姑婆仔〉，頁 132-133。還有第三則異文亦同，頁 140-141。

骨銘心的形象。<sup>140</sup>

懲戒反角、以暴制暴是民間故事結局的常態。殘暴地懲罰反角的方式，係以「身體」受害為標準，選擇以「口腔」作為懲戒的部位，是象徵著虎姑婆貪戀口腹之慾、侵襲人類、禍從口入的行為，吞噬人類、嚼食孩童的血盆大口，以為懲戒母題。不論被吞併，或是反擊，虎姑婆與小紅帽總是以原始以眼還眼的局面，來對付我們害怕的自然精怪。對人類而言，所有跨越社會疆界和藩籬的都是一種「污染」，對虎姑婆最嚴厲的懲戒，便是直搗黃龍地指摘牠貪念的核心基礎——為了生存進食的口腹之慾。直接澆灌、滾燙虎姑婆的口腔，而在顯而易見的臉部，立即以人類知悉的「熟食」模式，徹底羞辱「生食」野獸，坐收人類社會控制的斐然績效和警示意涵。是故，殘暴的懲戒，是人類秩序（人睿），對抗非秩序<sup>141</sup>（妖物）的恐懼與征服。

（四）神聖 / 世俗：變月亮的隱喻

| 事件 B：<br>孩子反擊 | 自然（獸類：反角）                                                                           | 文化（人類：主角）                 |
|---------------|-------------------------------------------------------------------------------------|---------------------------|
|               |  |                           |
| 變月<br>●宗教層次   | 天+：家群（自然為伴）<br>神聖（天、變月神、超自然溝通）                                                      | 地-：單我（人獸相爭）<br>世俗（地、成跳蚤）  |
|               | 死後世界+（想像補償、精神飛昇、有雲月雙相伴）                                                             | 人間世界-（現實殘酷之人與獸對戰、肉體殞落、孤單） |

如表所示，本文認為臺灣虎姑婆多變的故事結局，實反映出小主角如何以「自然化」方式，逃避野獸追擊，甚且許多異文提到小主角「變月」的母題，更是引人疑竇。

「受難孩子最後變月亮」母題，亦同出於福建漳州、惠安、永春等地〈虎姑婆〉，與臺灣臺中縣大安文本雷同，亦即「孩子念了一段歌謠之後到天上成月亮」：

臺中縣大安鄉〈虎姑婆（二）〉：啊才唸講：「烏雲烏遮遮，白雲阮阿爹；烏雲

<sup>140</sup> 〔法〕傅科（Michel Foucault）著，劉北成、楊遠嬰譯：《規訓與懲罰——監獄的誕生》（臺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2），頁 108-109。

<sup>141</sup> 楊儒賓、何乏筆主編：《身體與社會》（臺北：唐山出版社，2004），頁 107。

烏 bu<sup>2</sup> bu<sup>2</sup>，白雲阮老母。」……忽然間……白雲合烏雲來，安呢千若講天庭就安來共共、共彼號去，共渡去安呢。啊講就安渡這月仔起哩做月娘。<sup>142</sup>

彰化市異文：玉葉仔……講彼號：「烏雲烏遮遮呼，啊白雲是阮爹；烏雲烏艷艷，紅雲是阮母。講卜遮就來遮，啊若毋遮講虎公虎母卜攔咬去食啦。」啊看講是安若麼是仙 cong<sup>9</sup> 仔共救去。<sup>143</sup>

福建異文：伊的眼前只有彩雲寶輿羅列著，芬芳靄靄的圍繞伊的身，伊輕盈地騰騰飄上雲霄。<sup>144</sup>

福建兩則文本：金仔就在月宮裡住下來，每天與玉兔作伴，她就是人們常說的嫦娥。<sup>145</sup> 金兒唸完咒語之後，被接到天上變月亮。<sup>146</sup>

「念咒語歌謠——昇天得救 / 變成月亮」係故事結局的另為一種異文，臺灣承襲來自福建的故事，大舉宣張著飛昇月亮之傳奇情節，然除了福建、臺灣之外，華文文化圈之鄰國——韓國與日本亦有相似的情節發展。諸如韓國朝鮮半島〈日月的由來〉異文：「兄妹祈禱天神降下金鎖鍊救他們上天，又求天神降下腐爛的鎖鍊讓老虎上天。孩子們獲救，而老虎被摔死。兩兄妹登天後，兄化作太陽，妹化作月亮。」<sup>147</sup> 1937 年德國學者艾伯華即已指出朝鮮文本「孩子們變成太陽和月亮」一節<sup>148</sup>，至今仍然保持良好，甚有日兄月妹之說，顯示主角們慘遭老虎威逼，俾讓韓國民眾對這對小兄妹尤感同情，讓他們變成日月，其崇敬程度甚大於故事原鄉地——中國。

日本〈天道的金鎖〉所言「天道」即上天之意，故事敘述：爬上樹木的兩個孩

<sup>142</sup> 〈虎姑婆（二）〉，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頁 60。華文翻譯：「於是她就念說：『烏雲烏鴉鴉，白雲是我爸，烏雲烏漆漆，白雲我老媽。』在那裡一直求，一直叫，就這樣，叫到後來，突然間，白雲和著烏雲過來，天庭就來召她去了，渡她到天上當月亮。」（頁 59）

<sup>143</sup> 彰化市〈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5：故事篇（三）》，頁 128。

<sup>144</sup> 謝雲聲：《福建故事（中）》（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70），頁 49-50。

<sup>145</sup> 〈虎外婆〉，收入中國民間文學集成全國編輯委員會：《中國民間故事集成·福建卷》（北京：中國 ISBN 中心，1998），頁 606。

<sup>146</sup> 謝雲聲：《福建故事（中）》，頁 50。

<sup>147</sup> 韓國〈日月的由來〉異文轉引自江帆：〈藏不住的尾巴——「狼外婆」故事解析〉，收入劉守華主編：《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研究》，頁 108。

<sup>148</sup> 〔德〕艾伯華著；王燕生、周祖生譯：《中國民間故事類型》，頁 23。

子，笨小孩告訴反角真正爬樹的方法，而讓反角爬上樹，孩子只好向上天祈禱，攀爬著從天而降的繩索，登天而去；反角也仿效孩子求天亦獲繩索降下，但反角爬到一半，繩索斷裂而墜地身亡。此外，日本福島、鹿兒島異文亦有「孩子變成月亮」結局<sup>149</sup>，日本學者飯倉照平認為日本〈天道的金鎖〉主角最後求助於天，其情節發展與中國狼外婆較不接近，但與韓國相同，飯倉據此推論此故事應從中國經由韓國再傳布於日本。<sup>150</sup>

中日韓 333C 故事，故事結局不論是變成月亮、太陽或星星，都是小主角變成天上的天體日月星辰，顯示朝向人類自然化趨勢，更映射出民眾不願見到主角犧牲而讓之獲得美好結局的心理補償投射，亦顯示出，這些天體都是自然界往複循環、永遠存在的象徵，不論是月亮、太陽、或星辰，都具有此一特性，表徵著突破人類肉身的短暫生命限制，直接飛昇成為永恆天體存在。「變月亮」一題何以是中臺日韓等地的共同母題，本文分析其隱喻象徵。

其一、月亮天神家族之親族團圓嚮往：

「變成月亮」是民間文學心理補償之映現，受害的小主角孤單存留於世，親屬盡失寂寞難耐，於是向上天尋援，求助於超自然力的飛昇，冀求轉化為天上月亮神明，進而得救。並口裡唸唸有詞：「烏雲烏鴉鴉，白雲是我爸；烏雲烏浮浮，白雲是我母。」歌謠裡特別安排已經成為孤兒的小主角，讓白雲成為他的新爸爸與新媽媽，與之相佐作伴，此乃民間文學輔以虛構想像的方式，「隱性補償」孤單的姐姐成為月亮，並擁有另外一個新的天體親族（雲月家族），彌補家庭破碎、骨肉離散的心理缺憾。

「成為月神、旁有天候擬造家族（雲朵爸媽）在側」，補足小主角「家庭之完滿」缺憾，係民間賦予失親之小主角關愛的集體潛意識。比較起地上世界永恆無盡的人獸對戰、孤單受害之實況，小主角飛昇成為月神，往天上世界靠攏，永遠棲居天神世界，擺脫地面人間地獄的慘況，揭示夢幻天界之美好，凸顯人類朝向自然化的努

<sup>149</sup> 林佳慧：〈臺灣與日本的民間故事比較研究——以臺灣〈虎姑婆〉與日本〈天道的金鎖〉為例〉，收入哈佛大學東亞語言主編：《第六屆國際青年學者漢學會議論文集：民間文學與漢學研究》，頁 161。

<sup>150</sup> 〔日〕飯倉照平：〈中國の人を喰う妖怪と日本の山姥——逃走譚にみる両者の対応一〉，《口承文藝研究》16（1993.3），頁 1-13。

力，整理成下列對應關係：

地／天：單我（人獸相爭）／家群（自然為伴）

其二、世界神話圈，月神有「受害」之嫌：

除了故事表面結構的觀察，另從「月神」民俗母題，續文考究小主角成神之意旨。根據李維斯陀的人類學觀察，在北美洲的神話裡，迫害者象徵太陽，受迫害者象徵月亮<sup>151</sup>，是故月亮係被侵擊落魄、黯淡無光之受害者形象，此與虎姑婆小主角受害形象頗有近似雷同，或暗指小主角受盡折磨，受害成為月神。

其三、中國文化圈，月神乃「母性」、「永生」之喻：

何以小女孩多變月亮而非太陽？陰晴圓缺永生循環的「月亮」，在華人文化想像當中，本具有不同的性別投射。月亮從嫦娥奔月神話起始，便帶有「女性、永生」兩項隱喻：嫦娥偷取后羿不死藥，飛躍月亮成月神，此一後人附會而成的浪漫傳說，實際上是一則用來解釋人類為何會死亡、月亮何以得永生之「死亡起源神話」<sup>152</sup>，其神話原型為：原本人類因持有不死藥而得永生，但月亮偷取不死藥之後，人類自此必須死亡，人類眷養的狗不甘示弱噬咬月亮，月亮因而有了圓缺循環。月亮與性別之關連，從女性嫦娥，甚或自然天象崇拜而進階人形化崇敬的太陰娘娘<sup>153</sup>，月亮與女性、母性，皆有深厚民俗關連。是故「月亮」於中國文化圈所隱喻的是陰性母性神明，其陰晴圓缺的循環，帶有「永生」之象徵。

月亮是母性神祈，與多為女生的虎姑婆小主角之性別相互接軌，暗指失親的小姐姐，將飛天化為月神之美好願景，並達成「永生」的理想，擺脫人類短暫肉身，從破敗的人間文化世界，朝向天上理想世界邁進，轉為神明，從世俗飛昇為神聖，完全逆轉虎姑婆「人獸、乃至文化自然」權力關係，顯現「自然化」最終極致。

故事並未處理姐姐成為月神之後是否庇佑地上孤兒寡女、神性是否稱職……等

<sup>151</sup> 李維斯陀於《餐桌禮儀的起源》說明，神話如何用各種不同特性來意味這種相對親近。（頁 389，注 8）這些特性可以分級，從月亮英雄的笨拙、無效或致死性，一直到他的慷慨和他的治理能力。參見〔法〕克洛德·列維-斯特勞斯著，周昌忠譯：《裸人》，頁 645。

<sup>152</sup> 胡萬川：〈嫦娥奔月神話源流〉，《歷史月刊》140（1999.9），頁 48-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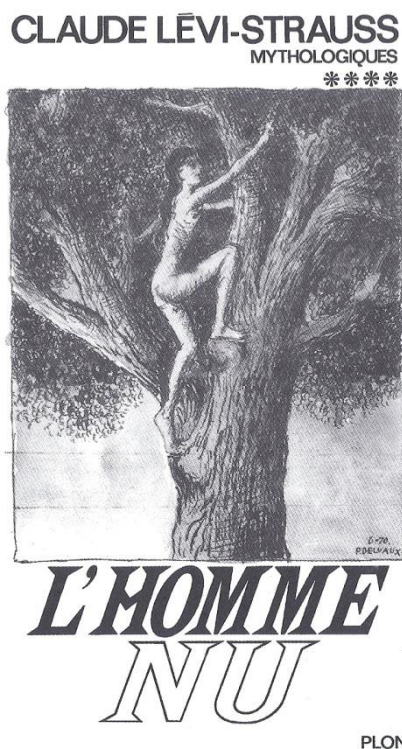
<sup>153</sup> 何根海：〈月亮神話與中秋拜月的原始意涵〉，《歷史月刊》140（1999.9），頁 53-60。符心宜：〈西方月亮比較圖——世界的月神崇拜〉，《逍遙》15（2007.9），頁 72-75。

問題，亦即，她是否反餽、利他於群眾，並非故事的焦點，而僅僅草率地以最快速而機巧的常見母題——「得道成仙」，攀升其地位，急於翻轉「聖俗」關係，藉此彌平故事流傳者抱以缺憾的心態。「化為月神」無疑是中華文化圈之口傳民眾，賦予小主角最隆重的民俗心理療癒、文學想像補償，這是故事結尾用以平反、撫慰「悲劇」的習常文化符號，亦是最為機便、無可厚非的療癒儀式。

### （五）逃向天上，再探樹木之喻

虎姑婆原本即是民間故事，然許多文本的結局都提到了小女主角爬上樹木，變成了月亮或天體等等永恆的存在，尤其日韓異文的受難主角也變身為日月，甚且似是將故事轉化成為神話的趨勢。人變月，突顯出了「天上／人間」的對比，小女孩爬樹避禍，卻也成了永生的月亮，「樹」係是神／人轉化的中介關鍵，神話世界裡「樹」更是連接天人中介的象徵。<sup>154</sup>

嚮往天界的英雄、化為普照人間的日月存在、探索遊歷天界，一向是世界神話的共通母題，不禁由此令人懷疑虎姑婆故事「爬樹昇天」的神話傾向，如從神話學角度觀之，本文認為「樹木」或有以下解讀空間。



<sup>154</sup> 關於宇宙樹的詮釋與爬樹母題的延伸論題，審查委員們認為或有過度詮釋之險，非常感謝委員提醒，涉及「宇宙樹」的討論，主要是因為許多文本的結局都提到了小女主角爬上樹木，變成了月亮或天體等等永恆的存在，因而突顯出了「天上／人間」的對比。此一圖像，與李維斯陀的《裸人》所述及的北美洲英雄神話恰是吻合，這個普遍存在的神話，敘述英雄一再被他的繼父陷害，並被剝除衣服，裸身爬樹登上天界歷險，在天上遊歷帶回火種，回到人間成為英雄。虎姑婆的小女孩爬樹避禍，卻也成了永生的月亮，讓人想起了宇宙樹連接天人中介的母題，樹木是大地上高聳的自然存在物，亦是人們投射想像成為連接天界存在、救渡人間災禍的象徵，所以引發了後學的探討，以資為研究的一小小解讀。因囿於有些過度詮釋之嫌，所以將宇宙樹的想法，放到「變成月亮」的小節之後，獨立出「（五）逃向天上，再探樹木之喻」。

樹木乃「天／地」對立中介的垂直軸，係人與天之間的橋樑，學界習稱為「宇宙樹」母題，樹木乃是紮根於自然土地，往上向天空攀爬的中介象徵，正是自然界高聳偉然的物件，是茂密自然力的象徵。不論是西方或是中國，參天的樹木，通常都成了神話裡常見之通貫天人之界的宇宙樹，呈現人神分隔之態：人類與動物皆被摒斥於地下境域，而宇宙樹則暗示人類想要親近的靈體世界。<sup>155</sup>如楚文化系統的樹木<sup>156</sup>、《山海經》、《淮南子·墜形訓》等之通天「建木」<sup>157</sup>神話：絕地天通之後，人神不能隨意往來，宇宙樹係如天梯<sup>158</sup>，便成為人神溝通天地的主要工具，樹木即為連接天上與地下世界的天梯垂直中介物，此一象徵物，意味著原始信仰人神差距與分隔，亦體現先民對永生的嚮往，亦為民間崇拜的神聖宇宙空間。

不忒中國具有宇宙樹母題，如果我們藉助李維斯陀《裸人》針對北美洲與印地安 284 個神話之觀察，思索樹木在西方原始神話中的預示，或可獲得同理可證之提示。李維斯陀在《神話學》最後一卷《裸人》，敘說「一個英雄被暫時驅逐到一顆樹或一堵岩壁的頂部——也即是朝向天空——他從那裡重又下來，已變成為火的主人。」<sup>159</sup>裸人故事敘述：英雄主角屢屢受到可怕的繼父的迫害，甚至最後繼父剝除了他保暖衣飾（「無衣飾＝裸身」之象徵），他力爭上游地攀上樹木，往天上世界出發歷險，在那裡重新獲得衣服（有衣飾），帶回了火源。英雄在人間世界顯然被去勢，褪去文明所賦予他的包裝與庇佑，並從天上世界裡經歷另一場成長的人生，藉以帶回許多文化創造的痕跡，讓地上得以進入文明歷程。

裸人爬樹求生的英雄神話，係如左圖所示，在人間世界受盡折磨與迫害的英雄主角，被剝光衣服、盡褪人情保護，逼使他逃出人類世界，藉由宇宙樹而攀往天上世界。李維斯陀立論此一北美神話所映現的「朝向天空」之內在結構，恰顯示人類

<sup>155</sup> 〔俄〕葉·莫·梅列金斯基（Е.М.Мелетинский）著，魏慶徵譯：《神話的詩學》（北京：商務印書館，1990），頁 230-231。

<sup>156</sup> 王祖龍：〈楚文化系統中的樹圖像稽考〉，《船山學刊》1（2011.1），頁 35-38。

<sup>157</sup> 張月芬、孫林：〈中國建木神話體系及其淵源考——兼論與印度神話的關係〉，《西藏民族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1998.6），頁 85-94。

<sup>158</sup> 楊小紅：〈天梯神話及其意蘊分析〉，《湖南科技學院學報》31：9（2010.9），頁 72-74。

<sup>159</sup> 〔法〕克洛德·列維-斯特勞斯著，周昌忠譯：《裸人》，頁 644。

思維從「自然到文化之過渡表現」<sup>160</sup>，係須以天上世界與地上世界的隔絕為代價，並且透過英雄、大樹得以重新聯繫之敘事意旨。

如借用宇宙樹母題、裸人神話觀之，小主角攀爬上樹以求生，無非隱喻了藉由宇宙樹逃往越漸遠離人世的天上世界，向超自然天神親近、求助，遠避人間災禍與自然精怪的迫害之意圖，樹木正是通往安全之庇護居所之中介。無論是虎姑婆故事的小主角，或如裸人英雄，此一神話結構，雙雙展示「攀樹求援」的意義：失去所有的人文蔭怙，褪下文明防護傘，奔逃到樹上，往天尋求自然的協助。人類文化生活原以地上世界為基地，把自己視同天上世界相隔絕，然而人類世界被擬向「人文化」的自然精怪（以人文、自然總和恐怖之獸：虎姑婆為表徵）突襲侵佔，小主角被迫離開頓失倚靠的殘破地上人間，而設法爬上大樹逃到半空中，努力向天上世界探索，力圖尋求，試圖最大設度地消除天與地的對立，取得地理、權勢、與心理各方面的奧援。

## 六、不斷衝突 / 和解的故事循環：消息解碼

民間故事總是以團圓和諧的美好結局作為收場，然虎姑婆故事即便以人勝虎作為圓滿收場，然細想結尾卻充盈著悲傷：擺脫野蠻野獸佯裝成姑婆的暴行，小女孩卻需承受喪親之痛，地上的小主角所需付的代價竟是如此艱巨，即便她成功阻擋了超級大精怪，然而她亦是存留於世間悲傷的孤兒。儘管故事結局，總是停頓在成功復仇、懲戒虎姑婆、戰勝災難的喜悅之中，然而小主角傷親的情緒的處置，從來不是虛構故事所要收尾的情緒療癒，虎姑婆故事其後隱隱的悲痛，到底為何而來。

小女孩勇敢地面對虎姑婆這超級精怪，總是出奇冷靜、無所畏懼，她儘管只是沒名沒姓、沒沒無聞或者姓名根本不重要的小凡人。勇敢的小主角，她選擇的不是向鄰人求援，而是攀上大樹，用僅剩的智慧，燙死虎姑婆，這難道不足以讓我們為

---

<sup>160</sup> 〔法〕克洛德·列維-斯特勞斯著，周昌忠譯：《裸人》，頁 502。

她打冷顫，然後歡呼或慶幸嗎。當聽眾隨著情節的發展，擊退猛虎，會不會希望自己能夠如主角般，成功擺脫暴力的糾纏，戰勝心裡永遠的恐慌嗎？

虎姑婆故事說穿了就是一個鄰家小女孩斗膽力抗野蠻怪獸的主題，民眾樂於讓小女孩背負這麼深刻的期望，表面上她拯救的是她自己，或者放大來說，小女孩正是千千萬萬個人類的自我投射。她儼然是人類孤軍，大難來時，孤寂與無助，無親無故、沒朋沒友、似乎如荒郊野外與世隔絕的孤島，她就是人類面臨自然界侵襲而永遠感到無力無助、焦慮緊張之寫照。

虎姑婆故事不僅處理人物的深刻內心，它內藏之「人獸爭鬥、兩敗俱傷」習常結構，實在是生物兩造「趨利避害」求生攻防之真相——野獸需要生存獵食，人類也務必閃避災禍，這一來一往，世間有多少斷腿殘兵，悲涼實錄盡在周身，無非是生命現實殘酷的恆久鐵證；亦即人類的生活文明史，就是一部不斷與自然抗爭、殘酷悲痛與悲喜交加的實況，而代代相傳的虎姑婆故事，正是此一民眾心境的投射。

虎姑婆縱使是一則民間想像的故事，然其故事情節，從可怕的野獸經過「文明化」的嘗試與努力，力圖侵擾人類安全秩序，便被文明化的建置與理性智慧一一克服，最後小主角必須以熟食文明方法整治原始生食的自然怪獸，並向自然求助力抗悲劇，故事的圖譜無非呈現了人類文明與野獸自然雙向的拔河。

故事底層正是人類需要時時提防永恆自然界的侵襲，而小女孩乃至集體文明僅剩的武器，就是人類的智慧，以及向自然求得奧援、不得拋棄自然力量，方得文明、自然共處的警示。人類必須運用文明智慧不斷阻卻自然野蠻的抨擊，卻也要懂得與自然和平相處、敬畏自然、運用自然，自然文明兩者必須取得平衡協調。

人類文化的創立機制，誠然是野蠻到文明的進化，但文明人卻無法全然斷離或邁出自然界的關連，確證了文化文明智慧無論如何精采與深厚，仍無法全然隔絕來自自然的資助，這其間掩藏的無奈與消沉，不無暗匿了人類如果堅持與自然對立，將淪沒悲劇之旨，亦隱含「小主角（人類）終趨自然化」之轉向，無法切割來自原始自然力量的支助，此一無非就是虎姑婆故事的消息解碼，亦為故事不斷衝突／和解循環的底層原因。

藉由上文借助李維斯陀理論之骨架、中介代碼的探討，解析故事底層的消息解

碼，竟是臺灣、閩南等地民眾心理底層對於自然世界的懷疑、恐懼、衝突、和解的過程之隱喻，虎姑婆正是可怕恐怖的自然界之文學託喻。

但由現代都會社會觀之，虎姑婆故事明顯出現了轉向的寓意：民間文學再也不是呈載知識倫理唯一媒體，當野獸＋姑婆也不再是鄉間最可怕的物象想像之後，虎姑婆故事失去了流傳情境與真實場域，轉而凸顯其童話改寫與教育意義。

在虎姑婆改寫童話裡，此一故事賴以維繫的發想與啟迪，即可惡的反角是陌生人的投射，邪惡人心反倒比猛獸的威嚇力來得更加驚怕恐怖、防不勝防，尤其是未經社會化涉世未深的孩童，虎姑婆的性質轉向警示意味深遠的童話故事，甚至臺灣懷舊與鄉土認同的標竿。

而真正老虎野獸，在現代社會的防護下，自然界野獸多數被關進動物園與遠遠隔絕在深山，幾近絕跡，係是珍貴保育的動物。而懲戒虎姑婆的結局，只得讓她變身為未受文明列管、原始自然仍舊為文明生活紛擾的小害蟲，目前仍還威脅人類的存在，呈現了故事與時漸進、迭替更新的不同隱喻。

## 七、結論

神話故事的敘事結構，暗藏著世界的秩序、衝突與和諧，故事讓我們發現人類心靈亙古不變的運作模式，又在跨越國際的無限空間裡廣佈流傳。民間故事在民俗學視野中，不僅是作為口傳文本的流傳形式，亦是民俗行為結構（如民間禁忌、節日儀式、文化認同、族群心態）之投射。本文藉由坊間所搜錄虎姑婆文本，觀察臺灣、閩南最經典的民間故事虎姑婆之情節骨架、深層結構與中介代碼，解讀故事的消息隱喻，得出以下結論：

### （一）延伸「自然／文化」二元理論脈絡，探索臺灣虎姑婆深層結構之往復運作趨向

本文借用法國人類學家李維斯陀神話學理論，從故事之深層結構，試圖尋找虎

姑婆不斷傳唱之文化意蘊，探索民間敘事底層所蘊藏人類共向心靈結構「自然與文化」二元對立之衝突，藉以觀察臺灣虎姑婆故事底層潛存的民俗心理，發現「虎姑婆形象＝虛構的恐怖之野獸＋偽裝成老姑婆性別偏見」，故事在角色、時間、空間、權力表露二元對立結構：

|                    |                     |
|--------------------|---------------------|
| （事件 A：虎姑婆入侵）／獸的文明化 | 獸（自然）：生食、裸身、夜、老蠻、血腥 |
| （事件 B：孩子始反擊）／人的自然化 | 人（文化）：熟食、衣飾、晝、稚智、文明 |

本文指出「自然／文化」二元對立理論並非絕對分明，而有模糊、過渡傾向，在虎姑婆入侵的情節裡，呈現野獸突破獸性，意欲「文明化」種種努力，破除「人獸絕對區隔對立」。而於孩子反擊情節，呈現小主角求助大樹最後變成月亮，透露人類不能倚靠文化優勢，而漸漸靠攏「自然化」方得以求生之旨，揭示「自然與文化」兩個對立面，在虎姑婆故事裡辯證、流動情形。為此本研究結合理論與文本之探索，開展民間故事深層研究之多元探索的詮釋路徑。

## （二）辨析虎姑婆故事結局之悲劇性，再現自然與文化衝突的現實殘酷實況

民間故事多以快樂歡快結局作為收場，然而細細品味虎姑婆故事，卻發覺：擺脫野蠻野獸佯裝成姑婆的暴行，小女孩必須承受喪親之痛，承受人世真相的悲愴，讓這則虛構性的故事在情感投射顯得悲劇與真實。虎姑婆故事內藏之「人獸爭鬥、兩敗俱傷」習常結構，實在是生物兩造「趨利避害」求生攻防之真相——野獸需要生存獵食，人類也務必閃避災禍，世間就是不斷人獸之爭、文明與自然相抗的真實寫照。這則直涉自然文化中介之關鍵故事（Key Folktale），揭示人類世界永恆需以文明智慧對抗自然原始侵擾的映射：透過想像的自然野獸虎姑婆，擬造與學習人文化，侵擾人類文明世界，當家屋與文明再度破敗之時，人類無疑又必須求助於自然，登入天上世界，坐看地上爭鬥殘酷真相，其間，無盡地往復「自然——文化」無間循環。

### （三）虎姑婆故事傳唱不息意蘊探析，提供民間文學學界之多元詮釋參考

虎姑婆得以傳唱不輟之底層原因，係故事透過小女主角智抗虎姑婆侵襲家屋的過程，彰顯臺民對原始自然野獸之永恆恐懼，透過故事複沓講述的情境，重現人類自然與文化之衝突結構，舒張「人／獸」的相互對峙。故事之講述與展演的語境，在在呼應了生命底層對於原始自然力的畏懼恐慌，以及如何透過講唱傳習之便，舒張「獸襲反撲——人智消解」對峙之心理循環，揭示虎姑婆故事流傳不息之底層緣由，試圖與國際習見人類共向詮釋等理論脈絡進行接軌研究，提供民間文學研究模式探勘之參酌。

## 附錄：虎姑婆文本

### 一、大陸地區

- 01.克羅爾曼採錄：廈門〈虎姑婆仔〉，收入林秋榮、林貴卿整理：《廈門民間故事》，廈門：鷺江出版社，2002，頁 60-62。
- 02.廣東汕尾陸河〈老虎姐婆〉，收入廣東省民間文藝家協會編：《中國民間故事全書·汕尾·陸河卷》，廣州：嶺南美術出版社，2008，頁 162-163。姐婆是客語的外婆。
- 03.雲南省迪慶州維西縣（僥僳族）〈小孩和老虎〉，收入白庚勝總主編：《僥僳族民間故事選》，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5，頁 96-97。
- 04.雲南華坪（僥僳族）〈老變婆（一）〉，收入白庚勝總主編：《中國民間故事全書·雲南·華坪卷》，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2010，頁 177-178。
- 05.雲南華坪〈老變婆（二）〉，收入白庚勝總主編：《中國民間故事全書·雲南·華坪卷》，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2010，頁 179-180。
- 06.雲南永勝〈小姑娘和老變婆〉，收入白庚勝總主編：《中國民間故事全書·雲南·永勝卷》，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2010，頁 179-180。
- 07.吉林〈老狼婆〉，收入陳慶浩、王秋桂主編：《中國民間故事全集：吉林民間故事集》，臺北：遠流出版社，1989，頁 294-300。
- 08.鍾敬文：〈老虎外婆故事專輯〉，收入中國民俗學會編纂：《民間月刊》第 2 卷第 2 號，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70，頁 1-97。共有二十一則大陸地區文本，四則外國文本（德國、英國、日本、朝鮮）。
- 09.婁子匡記錄：〈老虎精〉，收入婁子匡編：《紹興故事與歌謠》，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69，頁 25-30。
- 10.劉萬章：〈熊人婆〉，收入劉萬章編：《廣州民間故事》，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70，頁 27-31。
- 11.張源採錄：〈老狼婆〉，收入林蘭編：《漁夫的情人》，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1，頁 19-25。
- 12.谷鳳田採錄：〈老狼的故事〉，收入林蘭編：《換心後》，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1，頁 98-119。
- 13.謝雲聲：《福建故事（中）》，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70。
- 14.谷萬川採錄：〈大黑狼的故事〉，收入谷萬川編：《大黑狼的故事》，上海：上海亞東圖書

館，1929，頁 1-18。

15. 谷萬川采錄江西故事：〈附錄：大黑狼的故事〉，收入谷萬川編：《大黑狼的故事》，上海：上海亞東圖書館，1929，頁 281-283。

16. 東山省永尾龍造采錄：〈老虎外婆——流行東三省一帶〉，收入婁子匡編纂：《民俗學集鐫》，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70，頁 323-326。

17. 李伯洋等講述：〈狼外婆的故事〉，收入陶陽：《中國民間故事大觀》，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 547-551。

18. 唐田璽：〈人熊奶奶〉，收入趙元任等著：《中國民間傳說》，臺北：水牛出版社，1984，頁 67-71。

19. 〈虎外婆〉，收入中國民間文學集成全國編輯委員會：《中國民間故事集成·福建卷》，北京：中國 ISBN 中心，1998，頁 604-606。

## 二、臺灣地區

01. 〔日〕片岡巖收錄：〈虎姑婆〉，收入片岡巖著，陳金田譯：《臺灣風俗誌》，臺北：眾文圖書公司，1990，頁 414-415。

02. 〈虎姑婆（四則）〉，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臺北：中國口傳文學學會，2000，頁 196-204。

03. 〈鬼婆婆〉，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臺北：中國口傳文學學會，2000，頁 204-205。

04. 〈虎姑婆〉，收入羅肇錦、胡萬川等編：《苗栗縣客語故事集（二）》，苗栗：苗栗縣立文化中心，1999，頁 118-119。

05. 吳深山講述（男 73 歲 / 大安人 / 閩南 / 國校 / 農）：〈虎姑婆（一）〉，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 48-53。

06. 黃清圳講述（男 99 歲 / 大安人 / 閩南 / 識字 / 農）：〈虎姑婆（二）〉，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 54-63。

07. 李張彩雲講述（女 74 歲 / 大安人 / 閩南 / 國小 / 無）：〈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三）》，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9，頁 102-104。

08. 黃吳秀錦講述（女 85 歲 / 彰化市人 / 閩南 / 無識字 / 家管）：彰化市〈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5：故事篇（三）》，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5，

頁 126-131。

- 09.田尾〈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7：故事篇（四）》，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5，頁 136-139。
- 10.褚尾講述（女 66 歲／臺北泰山人／閩南／國小肄／無職業）：臺南歸仁〈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1，頁 92-104。
- 11.盧時講述（女 78 歲／關廟人／閩南／小學／無職業）：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胡萬川總編輯，林培雅編：《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2，頁 120-127。
- 12.黃秋桂講述（女 82 歲／關廟人／閩南／小學肄／無）：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胡萬川總編輯，林培雅編：《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2，頁 128-135。
- 13.釋賢慧講述（女 81 歲／西港人／閩南／小學／出家人）：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2，頁 136-144。
- 14.葉士杰根據陳金榮先生提供故事（男 84 歲／新社人／閩南／高農／公退）：新社〈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黃晴文總編輯：《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6，頁 116-136。
- 15.張玉雪講述（女 84 歲／新竹人／閩南／高等科肄／家管）：〈虎姑婆〉，收入廖麗雪、陳素主、林素琴主編：《蘆竹鄉閩南語故事（一）》，桃園：桃園縣立文化中心，2000，頁 72-76。
- 16.〈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苗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苗栗：苗栗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 126-129。
- 17.〈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苗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苗栗：苗栗縣立文化中心，2002，頁 146-151。
- 18.林武憲講述（男 68 歲／彰化伸港人／閩南／大專／兒童文學作家）：〈虎姑婆〉，收入胡萬川、康原、陳益源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17：線西、伸港、福興地區》，彰化：彰化縣文化局，2002，頁 132-137。
- 19.〈虎姑婆〉，收入黃哲永等編：《東石鄉閩南語故事集（二）》，嘉義：嘉義縣立文化中心，1999，頁 56-59。
- 20.楊寬講述（男 99 歲／彰化人／閩南／農）：〈虎姑婆〉，收入楊兆陽等編：《大墩民間文學采錄集》，臺中：臺中市立文化中心，1999，頁 100-111。
- 21.許張淑貞講述（女 79 歲／臺中人／家管）：〈虎姑婆〉，收入曾敦香、楊兆陽等編：《臺中市民間文學采錄集》，臺中：臺中市立文化中心，1999，頁 13-18。

- 22.宜蘭羅阿峰陳阿勉講述：〈虎姑婆〉，收入陳益源：《臺灣民間文學採錄》，臺北：里仁書局，1999，頁 146-147。亦見陳益源：〈虎姑婆的傳說〉，陳益源著，林鴻堯繪圖：《故事與民俗》，臺北：富春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頁 8-10。
- 23.蘆竹〈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蘆竹鄉閩南語故事（一）》，桃園：桃園縣立文化中心，2000，頁 72-77。
- 24.龜山〈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龜山鄉閩南語故事（一）》，桃園：桃園縣文化局，2002，頁 130-147。
- 25.陳桂英講述（女 81 歲／褒忠人／閩南／國校／農）：雲林褒忠〈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雲林：雲林縣文化中心，1999，頁 120-125。
- 26.程李石螺講述（女 89 歲／褒忠人／閩南／不識字／無職業）：雲林褒忠〈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雲林：雲林縣文化中心，1999，頁 126-131。
- 27.後堆東勢村劉玉水：〈虎姑婆〉，收入陳麗娜主編：《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成果報告書：「後堆地區民間故事之研究」成果報告書》，臺北：行政院客委會，2004，頁 30。
- 28.東寧村黃貞菽：〈虎姑婆〉，收入陳麗娜主編：《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成果報告書：「後堆地區民間故事之研究」成果報告書》，臺北：行政院客委會，2004，頁 30-31。
- 29.〈SARIKU 的故事〉，收入尹建中編：《臺灣山胞各族傳統神話故事與傳說文獻編纂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人類學系，1994，頁 395-396。
- 30.〈排灣族蕃人母親的故事〉，收入尹建中編：《臺灣山胞各族傳統神話故事與傳說文獻編纂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人類學系，1994，頁 390。
- 31.〈虎姑婆〉，收入王心瑩主編：《臺灣民間故事》，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頁 96-99。
- 32.〈虎姑婆〉，收入王詩琅著，王灝繪圖：《臺灣民間故事》，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頁 96-99。
- 33.〈虎姑婆〉，收入施翠峰：《臺灣民間文學研究》，臺北：作者發行於士林自宅，1982，頁 123-126。
- 34.楊淑如：〈可怕的虎姑婆〉，收入楊淑如編著：《臺灣民間故事選輯》，臺北：喜讀文化委

託華文網股份有限公司，2003，頁 6-17。

## 引用書目

### 一、原典文獻（按地區排列）

蘆竹〈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蘆竹鄉閩南語故事（一）》，桃園：桃園縣立文化中心，2000，頁 72-77。

龜山〈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龜山鄉閩南語故事（一）》，桃園：桃園縣文化局，2002，頁 130-147。

張玉雪講述（女 84 歲 / 新竹人 / 閩南 / 高等科肄 / 家管）：〈虎姑婆〉，收入廖麗雪、陳素主、林素琴主編：《蘆竹鄉閩南語故事（一）》，桃園：桃園縣立文化中心，2000，頁 72-76。

\*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苗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苗栗：苗栗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 126-129。

〈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苗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苗栗：苗栗縣立文化中心，2002，頁 146-151。

\* 吳深山講述（男 73 歲 / 大安人 / 閩南 / 國校 / 農）：〈虎姑婆（一）〉，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 48-53。

\* 黃清圳講述（男 99 歲 / 大安人 / 閩南 / 識字 / 農）：〈虎姑婆（二）〉，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一）》，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 54-63。

李張彩雲講述（女 74 歲 / 大安人 / 閩南 / 國小 / 無）：〈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王正雄總編輯：《大安鄉閩南語故事集（三）》，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9，頁 102-104。

\* 葉士杰根據陳金榮先生提供故事（男 84 歲 / 新社人 / 閩南 / 高農 / 公退）：新社〈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黃晴文總編輯：《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6，頁 116-136。

\* 許張淑貞講述（女 79 歲 / 臺中人 / 家管）：〈虎姑婆〉，收入曾敦香、楊兆陽等編：

- 《臺中市民間文學采錄集》，臺中：臺中市立文化中心，1999），頁 13-18。
- 楊寬講述（男 99 歲 / 彰化人 / 閩南 / 農）：〈虎姑婆〉，收入楊兆陽等編：《大墩民間文學采錄集》，臺中：臺中市立文化中心，1999，頁 100-111。
- 林武憲講述（男 68 歲 / 彰化伸港人 / 閩南 / 大專 / 兒童文學作家）：〈虎姑婆〉，收入胡萬川、康原、陳益源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17：線西、伸港、福興地區》，彰化：彰化縣文化局，2002，頁 132-137。
- 黃吳秀錦講述（女 85 歲 / 彰化市人 / 閩南 / 無識字 / 家管）：彰化市〈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5：故事篇（三）》，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5，頁 126-131。
- 田尾〈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編輯：《彰化縣民間文學集 7：故事篇（四）》，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5，頁 136-139。
- 陳桂英講述（女 81 歲 / 褒忠人 / 閩南 / 國校 / 農）：雲林褒忠〈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雲林：雲林縣文化中心，1999，頁 120-125。
- 程李石螺講述（女 89 歲 / 褒忠人 / 閩南 / 不識字 / 無職業）：雲林褒忠〈虎姑婆〉，收入胡萬川、陳益源總編輯：《雲林縣閩南語故事集（一）》，雲林：雲林縣文化中心，1999，頁 126-131。
- 〈虎姑婆〉，收入黃哲永等編：《東石鄉閩南語故事集（二）》，嘉義：嘉義縣立文化中心，1999，頁 56-59。
- 褚尾講述（女 66 歲 / 臺北泰山人 / 閩南 / 國小肄 / 無職業）：臺南歸仁〈虎姑婆〉，收入胡萬川總編輯：《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三）》，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1，頁 92-104。
- \* 盧時講述（女 78 歲 / 關廟人 / 閩南 / 小學 / 無職業）：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胡萬川總編輯，林培雅編：《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2，頁 120-127。
- \* 黃秋桂講述（女 82 歲 / 關廟人 / 閩南 / 小學肄 / 無）：關廟〈虎姑婆仔〉，收入胡萬川總編輯，林培雅編：《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臺南：臺南縣文化局，

2002，頁 128-135。

\* 釋賢慧講述（女 81 歲 / 西港人 / 閩南 / 小學 / 出家人）：關廟〈虎姑婆仔〉，收入

《臺南縣閩南語故事集（五）》，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2，頁 136-144。

\* 宜蘭羅阿蜂陳阿勉講述：〈虎姑婆〉，收入陳益源：《臺灣民間文學採錄》，臺北：

里仁書局，1999，頁 146-147。亦見陳益源：〈虎姑婆的傳說〉，陳益源著，

林鴻堯繪圖：《故事與民俗》，臺北：富春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頁 8-10。

\* 〈虎姑婆（四則）〉，收入金榮華整理：《澎湖縣民間故事》，臺北：中國口傳文學學會，2000，頁 196-204。

〈SARIKU 的故事〉，收入尹建中編：《臺灣山胞各族傳統神話故事與傳說文獻編纂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人類學系，1994，頁 395-396。

〈虎姑婆〉，收入王心瑩主編：《臺灣民間故事》，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頁 96-99。

〈虎姑婆〉，收入王詩琅著，王灝繪圖：《臺灣民間故事》，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頁 96-99。

〈虎姑婆〉，收入施翠峰：《臺灣民間文學研究》，臺北：作者發行於士林自宅，1982，頁 123-126。

〔日〕片岡巖收錄：〈虎姑婆〉，收入片岡巖著，陳金田譯：《臺灣風俗誌》，臺北：眾文圖書公司，1990，頁 414-415。

谷鳳田採錄：〈老狼的故事〉，收入林蘭編：《換心後》，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1，頁 98-119。

張源採錄：〈老狼婆〉，收入林蘭編：《漁夫的情人》，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1，頁 19-25。

吉林〈老狼婆〉，收入陳慶浩、王秋桂主編：《中國民間故事全集：吉林民間故事集》，臺北：遠流出版社，1989，頁 294-300。

婁子匡記錄：〈老虎精〉，收入婁子匡編：《紹興故事與歌謠》，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69，頁 25-30。

劉萬章：〈熊人婆〉，收入劉萬章編：《廣州民間故事》，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

1970，頁 27-31。

謝雲聲：《福建故事（中）》，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70。

〈虎外婆〉，收入中國民間文學集成全國編輯委員會：《中國民間故事集成·福建卷》，北京：中國 ISBN 中心，1998，頁 604-606。

李伯洋等講述：〈狼外婆的故事〉，收入陶陽：《中國民間故事大觀》，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 547-551。

鍾敬文：〈老虎外婆故事專輯〉，收入中國民俗學會編纂：《民間月刊》第 2 卷第 2 號，北京：國立北京大學，1970，頁 1-97。共有二十一則大陸地區文本，四則外國文本（德國、英國、日本、朝鮮）。

## 二、近人論著

丁乃通著，鄭建成等譯：《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北京：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6。

王祖龍：〈楚文化系統中的樹圖像稽考〉，《船山學刊》1（2011.1），頁 35-38。

何根海：〈月亮神話與中秋拜月的原始意涵〉，《歷史月刊》140（1999.9），頁 53-60。

\* 吳安清：《虎姑婆故事研究》，臺北：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2004。

李亦園：《文學的圖像（上）：文化發展的人類學探討》，臺北：允晨文化公司，1992。

林松源主編：《首屆臺灣民間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彰化：礮溪學會，1997。

林繼富：《民間敘事傳統與故事傳承》，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7。

祈連休主編：《中國古代民間故事類型研究》全三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7。

金榮華：《中國民間故事集成類型索引（一）》，臺北：中國口傳文學學會，2000。

施翠峰：《臺灣民譚探源》，臺北：韓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5。

哈佛大學東亞語言主編：《第六屆國際青年學者漢學會議論文集：民間文學與漢學研究》，臺東：國立臺東大學人文學院、美國哈佛大學東亞語言與文明系，2007 年 11 月 14-16 日。

柯文馨：《臺灣民間故事應用於立體書創作之研究——以「虎姑婆」為例》，臺北：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系碩士論文，2011。

段寶林：〈「狼外婆」故事的比較研究初探〉，《民間文學論壇》1（1982.1），頁 39-40。

洪瑞英：《中國人虎變形故事研究》，臺中：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1。

胡芸：〈多民族狼外婆故事母題淺議〉，《忻州師範學院學報》18：1（2002.2），頁 34-38。

胡萬川：〈嫦娥奔月神話源流〉，《歷史月刊》140（1999.9），頁 48-52。

胡萬川：〈民間文學口傳性特質之研究〉，《臺灣文學研究學報》11（2010.10），頁 199-220。

\* 胡萬川：《臺灣民間故事類型（含母題索引）》，臺北：里仁書局，2008。

姜佩君：《澎湖民間傳說》，臺北：聖環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8。

馬學良等主編：《藏族文學史》，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94。

高宣揚：〈論李維史陀的結構主義神話觀〉，《東吳社會學報》1（1992.3），頁 1-51。

符心宜：〈西方月亮比較圓？——世界的月神崇拜〉，《逍遙》15（2007.9），頁 72-75。

婁子匡：《臺灣俗文學與聊齋誌異》，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1。

陳主顯：《臺灣俗諺語典卷七》，臺北：前衛出版社，2003。

張月芬、孫林：〈中國建木神話體系及其淵源考——兼論與印度神話的關係〉，《西藏民族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1998.6），頁 85-94。

張曉舒：《狼外婆小紅帽童話結構型態比較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民俗學專業碩士論文，2003。

張儷齡：〈永遠的虎姑婆，中國民間童話與現代兒童讀物「虎姑婆」探析〉，《南師語教學報》2（2004.7），頁 187-219。

傅林統：〈妹妹 VS. 小紅帽——虎姑婆未曾被點出的象徵意義〉，《國語日報》13 版，2000 年 3 月 26 日。

黃百合：〈讀她百遍也不厭——淺談〈小紅帽〉經典閱讀〉，《國文天地》23：5（2007.10），頁 17-24。

黃承增輯，柯愈春點校：《廣輿初新志四十卷》，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2011。

黃馨霽：〈中國民間童話「老虎外婆」故事類型初探〉，《中國文學研究》16(2002.6)，頁 197-230。

楊小紅：〈天梯神話及其意蘊分析〉，《湖南科技學院學報》31:9(2010.9)，頁 72-74。

楊儒賓、何乏筆主編：《身體與社會》，臺北：唐山出版社，2004。

葉琇玫：《教育戲劇在藝術與人文領域中的研究——以改編民間故事《虎姑婆》為例》，新竹：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人資處音樂教學碩士班論文，2011。

\* 劉守華主編：《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

劉明宗：〈「虎」在客語中的形象和意涵〉，《第三屆近現代中國語文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屏東：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主辦，2011 年 10 月 14-15 日，頁 1-15。

潘婕：〈《小紅帽》：三角戀、狼人成災，紅帽少女的童話世界被顛覆〉，《東方電影》3(2011.3)，頁 108-111。

鍾敬文：〈中國民間故事型式〉，《民俗學專鐫》1(1974.冬)，附錄，頁 353-374。

鍾敬文：〈老虎外婆故事專輯〉，《民間月刊》第 2 卷第 2 號（臺北：東方文化供應社，1970），頁 1-97。

譚達先：《論港澳臺民間文學》，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3。

〔日〕飯倉照平：〈中國の人を喰う妖怪と日本の山姥——逃走譚にみる両者の対応一〉，《口承文藝研究》16(1993.3)，頁 1-13。

〔比利時〕克里斯坦·德·杜維著，陳挹芬譯：《生物決定論——人類一定會出現在地球上嗎？》，臺北：左岸文化出版，2011。

〔法〕葛蘭言著，趙炳祥、張宏明譯：《古代中國的節慶與歌謠》，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

〔法〕克洛德·列維-斯特勞斯著，周昌忠譯：《裸人》，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

〔法〕李維斯陀著，周昌忠譯：《神話學：生食和熟食》，臺北：時報文化，1992。

〔法〕李維·史特勞斯著，李幼蒸譯：《野性的思維》，臺北：聯經出版社，1989。

〔法〕李維斯陀著，周昌忠譯：《神話學：餐桌禮儀的起源》，臺北：時報文化出

版企業有限公司，1998。

〔法〕馬賽爾·莫斯等原著，〔法〕納丹·施郎格編選，蒙養山人翻譯：《論技術、技藝與文明》，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0。

〔法〕傅科著，劉北成、楊遠嬰譯：《規訓與懲罰——監獄的誕生》，臺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2。

〔美〕奧蘭斯汀著，楊淑智譯：《百變小紅帽——一則童話三百年的演變》，北京：三聯書店，2006。

〔美〕雪登·凱許登著，李淑琚譯：《巫婆一定得死——童話如何形塑我們的性格》，臺北：張老師文化，2001。

〔美〕羅斯瑪麗·列維·朱姆沃爾特著，尹虎彬譯：〈口頭傳承研究方法縱談〉，《民族文學研究》2000年增刊，頁3-17。

〔英〕凱思琳·伍德沃德編，林文琪譯：《認同與差異》，臺北：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6。

〔英〕羅伯特·A·西格爾著，劉象愚譯：《神話理論》，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8。

〔俄〕葉·莫·梅列金斯基著，魏慶徵譯：《神話的詩學》，北京：商務印書館，1990。

〔德〕艾伯華著，王燕生、周祖生譯：《中國民間故事類型》，北京：商務印書館，1999。

〔德〕艾伯華著，陳建憲譯：《中國文化象徵辭典》，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1990。

〔德〕諾貝特·埃利亞斯著，王佩莉譯：《文明的進程：文明的社會起源和心理起源的研究》，北京：三聯書店，1998。

Aarne's Antti, *The Types of the Folktale: A Classification and Bibliography* (Thompson Stith, Trans.). Helsinki: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64.

Alan Dundes, *Little Red Riding Hood-A Casebook*. Madison, Wisconsin: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89.

Jack David Zipes Eds., *The Trials & Tribulations of Little Red Riding Hood*.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Eberhard Wolfarm, “*Studies in Taiwanese Folktales*”, *Asian Folklore and Social Life Monograph 1*. Taipei: Orient Cultural Service, 1970.

Hiroko Ikeda, *A Types and Motif Index of Japanese Folk-Literature*. Helsinki: Academia Scientiarum Fennica, 1971.

Jan Harold Brunvand, *The Study of American Folklore*. New York: W.W.Norton & Company, 1986.

Thompson Stith, *Motif-Index of Folk-Literature* Vol.6.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 Press, 1975.

(說明：書目前標示\*號者已列入 Selected Bibliography)

## Selected Bibliography

- Chen Yiyuan. *Taiwan Minjian Wenxue Cailu* (Taiwan Folk Literature collect and record). Taipei: Le Jin Books, 1998.
- Hu Wanchuan and Wang Zhengxiong, ed. *Daan xiang Minnanyu Gushiji I* (The Collection of Hokkien Folktales in Da'an Township 1). Taichung: Taichung County Cultural Center, 1998.
- Hu Wanchuan and Lin Peiya, ed. *Tainanxian Minnanyu Gushiji V* (The Collection of Hokkien Folktales in Tainan County 5). Tainan: Tainan Department of Cultural Affairs, 2002.
- Hu Wanchuan and Huang Qingwen, ed. *Xinshexiang Minnanyu Gushiji I* (The Collection of Hokkien Folktales in Xinshe Township 1). Taichung: Taichung County Cultural Center, 1996.
- Hu Wanchuan, ed. *Miaolixian Minnanyu Gushiji I* (The Collection of Hokkien Folktales in Miaoli County 1). Miaoli: Miaoli County Cultural Center, 1998.
- Hu Wanchuan. *Taiwan Minjian Gushi Leixing* (The Types of the Folktale in Taiwan). Taipei: Le Jin Books, 2008.
- Jin Ronghua, ed. *Penghuxian Minjian Gushi* (The Folktales of Penghu County). Taipei: China Oral Literature Association, 2000.
- Liu Shouhua, ed. *Zhongguo Minjian Gushi Leixing Yanjiu* (The Research for the Types of the Chinese Folktale). Wuhan: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2002.
- Wu Anqing. *Hugupo Gushi Yanjiu* (The research of Grandaunt Tiger's stories). Taipei: MA Thesis,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Soochow University, 2004.
- Zeng Dunxiang and Yang Zhaoyang, ed. *Taichungshi Minjian Wenxue Cailuji* (The Collection of The Taichung City Folk Literature Record and Collections). Taichung: Taichung County Cultural Center, 1999.

